

学校代码: 11482

学 号: 160502030005



浙江财经大学

ZHEJIANG UNIVERSITY OF FINANCE AND ECONOMICS

硕士学位论文

MASTER THESIS

论文题目 性别视角下农村老年人居住方式

及其影响因素分析

作者姓名 孙美晨

专 业 社会保障

所在学院 公共管理学院

指导教师 周慧文

完成日期 2018年12月





# 硕士学位论文

## 性别视角下农村老年人居住方式及其影响因素分析

2018年12月

## 摘要

截至 2017 年末,我国 60 岁及以上的老年人口达 2.1 亿,其中约 20% 的老年人居住在农村,老年人在晚年所选择的不同的居住方式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其健康状况,对于不同居住方式的选择其实就是对不同养老态度的需求。随着老龄化人口的不断增多,农村老年人居住方式的选择问题日益受到社会各界的关注。随着农村经济水平和生活水平的提高,农村老年人居住方式的选择呈现出多样化趋势,农村老年人居住方式的选择受到多种因素的影响,如经济条件、健康状况、子女情况等。由于女性寿命普遍长于男性,农村老年女性人口占比超过男性,国内外许多学者对居住方式进行了研究,但多为城市群体,采用的数据多为地区问卷,基于性别视角下的研究更为缺乏。

# MASTERS THESIS

## Analysis of Rural Old People's Living Style and Its Influencing Factors from Gender Perspective

本文基于以往的研究成果,进行了如下工作:首先,在梳理国内外关于居住方式相关文献基础上,归纳出当前老年人居住现状和居住方式影响因素,并梳理其余文献理论和实证检验对影响因素进行了进一步的量化研究。其次,利用 CHARLS2013 数据,对农村老年人居住方式影响因素做描述性统计分析,并做相关性分析,得出对农村老年人居住方式具有显著性影响的因素,最后运用多元回归分析方法对农村老年人居住方式的影响因素进行分性别回归研究。

实证研究发现,农村不同性别老年人在居住方式选择因素上存在一定差异,较大差异。实证发现,对于农村老年人,其健康状况对于女性老年人居住方式选择影响,而经济条件对男性老年人居住方式选择影响更显著。此外,子女陪伴程度对女性老年人居住方式选择影响更显著。随着农村地区经济条件的加深,女性老年人更不愿意与子女同住,而男性老年人更愿意与子女同住。此外,农村老年人居住方式的选择有普遍性的规律,有自有产权房的女性老年人居住方式选择更多样,对于男性老年人(3)年及以下女性老年人居住方式有显著影响。农村老年人居住方式的选择受到多种因素的影响,如经济条件、健康状况、子女情况等。通过一定程度教育以及子女有赡养义务的男性老年人更不愿意选择与子女同住,但无论男性还是女性老年人在家庭的配偶的情况下都会选择与子女同住。

December 2018

## 摘要

截至 2017 年末,我国 60 岁及以上的老年人有 2.41 亿,其中近 60%的老年人居住在农村。老年人在晚年所选择的不同的居住方式在一定程度上反应了自身的一些情况,对于不同居住方式的选择其实就是对不同养老资源的需求,关乎着老年人晚年的养老生活水平。随着城市化进程的加快,大量中青壮年纷纷进城务工,有的在城市里长期定居下来,在农村独居老人数量增多,“空巢”化现象日益明显。而随着医疗水平和生活水平的提高,农村老年人寿命延长,相比城市农村老龄化程度和发展程度都要高。由于女性寿命普遍长于男性,农村高龄老年人中女性占比远远高于男性。国内外许多学者对居住方式进行了研究,但是大多集中在城市群体,采用的数据也多为地区问卷,基于性别视角下的研究更是鲜少。城市和农村长期发展不平衡,农村在经济、资源、公共设施等各个方面落后于城市,基于此,本文拟以农村老年人为研究群体,运用全国大样本数据库--“中国健康与养老追踪调查(China Health and Retirement Longitudinal Study, CHARLS)”中最新发布的 2015 年调查数据,在性别视角下分析农村老年人的居住方式及其影响因素,拟对农村不同性别老年人不同的居住养老特点提出有针对性差异化的建议。

本文基于以往的研究成果,进行了如下工作。首先,在梳理国内外关于居住方式相关文献基础上,归纳出当前老年人居住现状和居住方式影响因素,再运用社会交换理论和责任理论对影响因素进行了进一步的细化研究;其次,采用 CHARLS2015 数据,对农村老年人居住方式影响因素做描述性统计分析和交叉列联表分析,得出对农村老年人居住方式具有显著性影响的因素;最后运用多元逻辑回归方法对农村老年人居住方式的影响因素进行分性别比较研究。

实证研究发现,农村不同性别老年人在居住方式影响因素上存在一些共性和较大差异。差异在于:对于女性老年人(1)身体状况对于女性老年人居住方式有显著影响,生活自理能力重度障碍的女性老年人会选择和子女居住在一起,但是抑郁程度对女性老年人居住方式有负影响,随着抑郁程度的加深,女性老年人越不选择与子女同住;(2)经济条件对女性老年人居住方式的选择有着正向的影响,有自主产权房的女性老年人居住选择更加多样。对于男性老年人(1)年龄对于男性老年人居住方式有显著影响。高龄男性老年人与子女同住的可能性更高;(2)受过一定程度教育以及子女有非农户口的男性老年人越不愿意选择和子女居住在一起。但无论男性还是女性老年人在失去的配偶的情况下都会选择和子女居住在一起。

最后根据理论和实证分析的结果针对性地提出农村老年人养老居住建议。

关键词:农村老年人;居住方式;性别视角

## ABSTRACT

As of the end of 2017, there were 241 million elderly people aged 60 and over in China, and nearly 60% of them lived in rural areas. The different ways of living chosen by the elderly in their later years reflect to some extent their own situations. The choice of different ways of living is actually the demand for different old-age resources, which is related to the old-age living standards of the elderly in their later years. With the acceleration of the urbanization process, a large number of young and middle-aged people have entered the city to work, some have settled in the city for a long time, and the number of elderly people living alone in the countryside has increased, and the phenomenon of “empty nesting” has become increasingly apparent. With the improvement of medical level and living standards, the life expectancy of rural elderly is prolonged, which is higher than the degree of urban aging and the degree of development in urban areas. Because women's life expectancy is generally longer than that of men, the proportion of women in rural seniors is much higher than that of men. Many scholars at home and abroad have studied the way of living, but most of them are concentrated in urban groups. The data used are mostly regional questionnaires, and research based on gender perspective is rare. The long-term development of urban and rural areas is unbalanced. Rural areas lag behind cities in terms of economy, resources and public facilities. Based on this, this paper intends to use rural elderly as a research group and use the national large-scale database--"China Health and Pension Tracking Survey ( According to the latest survey data released by China Health and Retirement Longitudinal Study, CHARLS), the rural residents' living patterns and their influencing factors are analyzed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gender, and it is proposed to target different rural elderly with different genders. Sexual differentiation recommendations.

Based on past research results, this paper has done the following work. Firstly, based on the domestic and foreign literatures on living patterns, the author analyzes the current influencing factors of the living conditions and living patterns of the elderly, and then uses the social exchange theory and responsibility theory to further study the influencing factors. Secondly, using CHARLS2015 Data, descriptive statistical analysis and cross-linked table analysis of the factors affecting the living patterns of rural elderly, and the factors that have significant influence on the living patterns of rural elderly; the

impact of using multiple logistic regression methods on the living patterns of rural elderly Factors were compared by gender.

The empirical study found that there are some commonalities and differences in the factors affecting the living patterns of rural elderly people of different genders. The difference lies in: for the elderly in women (1) the physical condition has a significant impact on the way of living for the elderly in the elderly, and the elderly in the elderly with severe self-care ability will choose to live with their children, but the degree of depression is negative for the way the elderly live. Influence, with the deepening of depression, the older women do not choose to live with their children; (2) The economic conditions have a positive impact on the choice of female elderly living styles. Diverse. For males (1), age has a significant impact on the way older men live. Older males are more likely to live with their children; (2) older males who have received a certain level of education and whose children have non-agricultural households are less willing to choose to live with their children. However, both male and female elderly people choose to live with their children in the case of a lost spouse.

Finally, based on the results of theoretical and empirical analysis, the recommendations for the retirement of rural elderly with different genders are proposed.

**Keywords:**Rural Elderly;Living Arrangement;Gender perspective

# 目录

<b>第一章 绪论</b> .....	<b>1</b>
第一节 选题背景与研究意义 .....	1
第二节 文献综述 .....	2
第三节 基本思路和研究方法 .....	8
第四节 研究创新与不足 .....	11
<b>第二章 相关概念与理论基础</b> .....	<b>12</b>
第一节 相关概念界定 .....	12
第二节 理论基础 .....	14
<b>第三章 农村老年人居住方式变迁与养老保障</b> .....	<b>17</b>
第一节 农村老年人居住方式变迁 .....	17
第二节 农村老年人居住方式现状 .....	18
第三节 居住方式的变迁与养老保障的迫切性 .....	21
<b>第四章 性别视角下农村老年人居住方式描述统计分析</b> .....	<b>24</b>
第一节 数据来源与变量描述 .....	24
第二节 描述统计分析 .....	26
<b>第五章 性别视角下农村老年人居住方式影响因素实证分析</b> .....	<b>30</b>
第一节 卡方检验分析 .....	30
第二节 模型介绍 .....	32
第三节 多元 logistic 回归分析 .....	32
<b>第六章 研究结论与建议</b> .....	<b>37</b>
第一节 研究结论 .....	37
第二节 对策与建议 .....	38
第三节 研究展望 .....	42
<b>参考文献</b> .....	<b>43</b>
<b>致谢</b> .....	<b>46</b>



# 第一章 绪论

## 第一节 选题背景与研究意义

### 一、选题背景

随着中国经济的腾飞，我国人民生活水平明显提高以及医疗技术得到了很大的突破和进步，使得人民寿命提高，加上生育率的降低，中国步入了老龄化社会。据统计，在 2017 年年末，我国 60 岁及以上的老年人有 2.041 亿，占到了总人口的 17.3%，对于老龄化社会的划分一般以 60 岁及以上的老年人数量占总人口的 10% 为标准。而且，预计到 2050 年，中国老年人口将达到 4.87 亿人的高峰，占总人口的 34.9%（全国老龄办，2018）。中国人民正以前所未有的速度和规模老去，如何选择适合老年人的居住养老方式以保障老年人度过幸福的晚年生活是我们所要考虑的问题。

为解决中国的养老问题，在 2011 年时国务院就印发了《中国老龄事业发展“十二五”规划》指出家庭养老与社会养老相结合，充分发挥家庭和社区功能，着力巩固家庭养老地位，优先发展社会养老服务，构建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支撑的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创建中国特色的新型养老模式。在 2017 年又公布了《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对我国养老政策定义为建设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补充的多层次养老服务体系。中国当代老年人大多选择居家养老方式，这种情况还将继续延续下去，居家老年人大致有独居或者和直系亲属居住在一起这两种居家方式。据统计，近六成老年人口居住在农村，农村人口众多，那么对广大农村地区的老年人的居住方式影响因素进行探究就显得尤为重要。

在我国迅速的社会结构转型和人口老龄化的过程中，出现了空巢老人、留守老人、独居老人和隔代老人家庭的情况，养老事业的不断发展和完善就是为了更好的服务老年人，我们通过对农村地区老年人居住方式及影响因素的分析，我们可以了解农村老年人的居住状态，探究男女老年人不同居住方式选择的影响因素，可以作为制定养老保障制度的一项参考依据，在人口老龄化加剧的今天，调查研究分析影响农村老年人居住方式的要素，对于国家明确养老事业政策的方向和重点具有重要意义。

---

2018 年全国老龄办召开的人口老龄化国情教育新闻发布会整理而来  
国务院. 国务院关于印发中国老龄事业发展“十二五”规划的通知 国发〔2011〕28 号. <http://www.gov.cn>

## 二、研究意义

### （一）实际意义

首先，在我国养老保障体系中，老年人居住方式作为其中重要的一部分，我们通过关注老年人的居住方式，对于推动我国物质文明的建设以及完善我国社会精神文明建设都有重要的意义。和其他年龄段的人相比，老年人在年龄上有其特殊性，因为在老年阶段他们的居住方式选择是不一样的，所反映的居住需求亦是不同。对老年人的居住方式选择进行重视，对农村地区养老保障不足更应为关注，通过探究农村老年人居住方式的影响因素，不仅可以对农村地区老年人的养老保障有进一步的完善，还可以进一步明确我国养老事业未来的发展方向。

其次，当前我国的居住方式变化趋势以核心化家庭为主，其变化折射的是家庭养老功能的减弱。老年人的居住方式的选择实际上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他们的身体和精神状况，以及对养老资源的需求。因此，通过对老年人居住方式的影响因素分析，以及男女老年人在居住方式影响因素差异上的分析，有利于更有针对性的完善我国老年人相关政策，有利于我国老年社会保障制度建设的推动。

再次，养老制度的建设仍然是当今社会的一个重要问题。因此，要密切关注老年人的居住方式，具体分析老年人的居住方式怎样受一些因素的影响，这样可以提高老年人养老需求的满足感，有利于促进和谐社会的发展，更有利于养老制度的建设。

### （二）理论意义

本文在性别视角下，使用“中国健康与养老追踪调查（CHARLS）”2015年的数据，借助stata14.0分析工具，从全国范围内的调查数据为切入点，来分析农村老年人的居住方式及影响因素，可以达到丰富老年人居住方式量化研究的作用，在已有的定性分析情况下，使定量分析与之相结合，一个严格的逻辑体系从而可以构成。因此，为农村不同性别下的老年人居住方式问题的相关学术研究提供补充和借鉴。

此外，本文从社会保障的角度出发，基于社会性别理论、社会交换理论、责任理论，以养老保障薄弱的农村老年人为特定对象，将可能影响老年人居住方式的个人因素、健康因素、经济因素、子女因素纳入到本文定量分析中，在性别视角下深入分析农村老年人居住方式的影响因素，以求更有针对性的满足农村男女老年人的不同的居住养老需求，完善相关理论。

## 第二节 文献综述

文献研究不仅是对其他学者研究成果的汇总和归纳，更是本文构建理论分析框架、提出可供检验的理论假设的基础和前提。本节通过搜集国内外相关资料、

论文、最新研究成果，并在此基础上进行筛选、分类、比较、总结和分析，为后文的实证分析提供理论基础和依据。

## 一、国内研究现状

### （一）老年人居住安排方式分类

联合国将老年人的居住方式分为五种：独自居住、只与配偶同住、与子女同住（包括孙辈）、与其他亲属和无关人士同住。不同的学者对此有不同的定义，如孙鹃娟（2013）就对老年人的居住方式分为了四种，即单身户、夫妻户、二代户、三代及以上户；并通过对“六普”数据的整理进行细分：（1）一代户家庭包括单独家庭，其中只有老年人独居，只夫妻二人的夫妻户，以及其他一代户（如老人和兄弟姐妹组成的家庭）；（2）二代户家庭仅包括与子女一起生活（核心家庭），只与孙子女（代际家庭）一起生活，只与父母一起生活，以及其他二代家庭；（3）三代户家庭包括与子女和孙辈一起居住、与子女和父母一起居住，与父母和孙子孙女一起生活，以及其他三代户家庭；（4）对于四代或以上家庭，因所占比例不大，所以不用再一一细分。鄢盛明等（2011）按照父母与子女居住距离的远近把老年人居住方式分为（1）与父母一起居住；（2）虽不与父母一起居住，但几乎每天见面；（3）即不与父母居住在一起也不每天见面。有学者直接用“空巢”和非“空巢”来定义老年人的居住方式。

### （二）老年人居住安排现状

曾毅、王正联（2004）认为在中国传统家庭结构中，老年人和子女同住的比例在20世纪90年代开始下降，这是因为年轻子女和身体健康的子女都偏好于自己独自居住，以及子女工作需要而迁移到外地的原因。孙鹃娟（2013）对“第五次普查”至“第六次普查”期间的数据进行一系列的分析也认为我国未来老年人独居家庭在数量和比例上更加突出。龙书芹、风笑天（2007）通过调查数据分析老年人倾向于独立居住，但对居住距离上有自己的考虑，能够与孩子居住的距离并不太远，即“分而不离”的居住模式。卢德平（2014）认为即使是越来越多的子女与父母分离居住但是家庭共同居住在中国仍占据主体地位。

### （三）农村老年人居住偏好

根据研究对象，国内学者对农村老年人的生活偏好和城市老年人的生活偏好进行了研究。杨洋（2015）分析了在配偶存在或不存在的条件下农村老年人的居住偏好，并发现无论是配偶存在还是配偶不存在，超过一半的老人都想和孩子一起生活。当然，在没有配偶的情况下，喜欢与子女共同生活的老年人比例会增加。杨康（2015）从经济学的视角并通过对浙江、河南、山东、贵州四个省份的调查，分析得出农村老年人认为的理想居住方式是和子女分开居住。其中经济保障因素是老年人选择与子女分居还是共同居住的一项重要因素，经济保障能力越强的

农村老年人越倾向于分居养老，而经济保障能力差的老年人则希望与子女居住在一起。胡晓君、续竞秦（2017）从居住偏好的实现对老年人生活满意度的影响的角度出发，利用2013年中国健康与养老追踪调查数据，研究发现农村地区的老年人居住偏好和实际的居住方式有一定的偏差，有近一半的农村老年人的居住偏好未能实现，这对农村地区老年人生活满意度的提高有一定的影响。中国幅员辽阔，农村不同地区的情况也不尽相同。李建新等（2004）就对中国西部地区的老年人的养老意愿进行了研究，认为地区差别对养老意愿影响很大。

一些学者对中国农村和城市地区的老年人的居住偏好进行了比较，比如张丽萍（2012）从老年人生活能否自理的角度来探究老年人居住意愿，在生活能够自理的情况下，老年人偏好独自居住，但是希望距离子女居住地不远。这样可以就近得到照顾；在生活不能自理的情况下，城市中几乎四分之一的老年人希望住到养老机构，和城市老年人选择不同的是，在这种情况下希望与子女一起生活的农村老年人比例正在上升，独居人口比例下降。张晓晨（2013）认为户籍制度对老年人居住意愿影响最强，中国的户籍制度造成了农村和城市人口的人为分割，与城市户口的老年人相比，农村户口的老年人生活地区缺乏良好公共设施、丰富的福利资源和更好的医疗待遇，因此，农村老年人往往与子女同住。

## 二、国外研究现状

在西方发达国家，越来越多的人选择独自生活或与配偶一起生活，满足了现代人希望独立生活的愿望。比如Compton和Pollak（2009）利用全国性调查数据（NSFH）和美国人口普查数据研究1850-2000年之间美国女性老人和子女共同居住情况，发现同住比例从65%下降到了15%，根据全国家庭调查数据也得出相似结论。在发展中国家，韩国学者通过1990年至2006年间的探索当代韩国代际关系的复杂性，以此来研究中青年子女与其父母之间的关系，发现独居的老年人比例从26.7%上升到45.4%，表明父母和子女分开居住的趋势盛行（Park, etc.2005）。亲子代同居比例的下降也同样得到Steven研究的证实，他们研究了墨西哥城市老年妇女的居住方式，发现在19世纪人们更愿意独自居住或者只与配偶同住，1/9的老年妇女会选择独自居住，且这一比例还将持续上升（Steven, 2003）。Manacorda和Moretti（2006）的研究则发现，文化背景对于亲子代是否共同居住有一定影响，相对于北欧国家和美国，南欧国家亲子共同居住的比例更高，也有原因在于南欧国家高失业率和高房价对其的影响。

一些学者的研究证明，在中国也有越来越多的老年人选择独自居住或只与配偶居住在一起。Palmer和Deng（2008）使用中国居民收入调查（CHIPS）1988年、1995年和2002年的数据，研究发现60岁及以上的老年人，特别是在城市，老年人更愿意和配偶两人居住，而非和孩子两代人同住。他们推测，这种趋势是由于养

老金的增加，经济的独立成为独立居住的基础，而传统的代际赡养支持仅仅成为额外的收入。Meng 和 Luo (2008) 利用中国居民收入调查 (CHIPS) 数据，筛选城市样本进行分析，结果表明在中国城市老人生活在大家庭的下降趋势明显，他们将此归功于 90 年代的住房改革政策，老年人拥有房产而更倾向于独自居住。通过利用 1982 年、1990 年和 2000 年的人口普查数据，Yi 和 Wang (2003) 建立相似的模型，并认为老人独居的原由是生育率的下降、社会观念的转变和人口的大量转移，他们估计未来将有大量空巢老人。

无论是发达国家还是发展中国家，老年人的居住方式都慢慢发生了变化，越来越多的老年人选择独自生活居住。

### 三、居住方式影响因素

#### (一) 个人因素

社会科学研究早已提到性别差异，男女最明显的差异就是女性的寿命要长于男性。曾毅和王正连 (2004) 通过研究证明，65 岁及以上老年女性的丧偶率确实明显高于同龄男性。涂尔干曾经说过，“男女在婚姻中的各项获得是不对等的，就女性的个人利益而言，婚姻的不利影响要远远超过婚姻给她带来的好处”。那么，在居住方式的选择上，也存在性别差异的可能性。一些学者就证明了此观点，比如张莉 (2015) 利用 2011 年 CLHLS 数据研究我国不同性别高龄老年人的居住方式，根据回归结果，发现两性之间的居住方式确实存在差异，就影响因素来说，影响男性和城市高龄老人居住安排的因素较为相似，而女性的居住方式影响因素和高龄的农村老年人的居住方式影响因素则更为相同。仇志娟、杜昊 (2015) 研究依据全国妇联和国家统计局联合组织的第三期中国妇女社会地位调查(2010)中的全国老年专卷调查数据，全面分析了当代中国老年人口家庭结构的性别差异与相关影响因素，研究发现年龄、户口性质、健康状况、生活来源、与子女同住的意愿、现住房归属情况这些因素对家庭结构存在相关影响亦存在性别上的差异。

国外学者也对老年人居住方式中的性别差异进行了一些研究。与男性老年人相比，大多数研究表明，面对同样的丧偶，健康状况不佳和经济困境的情况时，女性老年人往往选择与子女一起生活。例如，学者 Logan 和 Bian (1999) 使用来自中国农村的调查数据就研究证明了丧偶的女性老年人更有可能与孩子一起生活。Yount 和 Khadr (2008) 发现老年男性比老年女性更有可能选择独居。Zimmer (2008) 研究发现，与健康状况不佳的老年男性相比，中国女性更愿意与子女一起居住生活。

基于 2002 年、2005 年、2008 年的追踪调查数据，焦开山(2013)对 22 省的 65 岁及以上的老年人居住方式研究显示，老年人的居住方式选择受丧偶因素的影响，年迈丧偶的人有可能与子女一起居住生活，女性在丧偶后更有可能选择与子女一



起居住。

一般认为受过较高教育水平的老年人，会更加倾向选择独自居住，因为他们有较高的退休金，较广的交际圈，其他社会资源也比较充足，所以更可能追求自我独立的空间，从而选择独自居住。（Chen Y Jet al.,2012）就通过研究证明了教育水平高的老年人与子女同住的可能性更小。

郭志刚（2002）通过中国 1998 年健康长寿调查数据对高龄老年人进行研究，发现年龄与居住方式有显著性的负相关，也就是说老年人年龄越大越不倾向与子女同住。通过对台湾地区的研究，Chen,C,N.(1996)亦得出相同结论。

### （二）经济因素

养老金对于老年人生活保障非常重要，Mc Garry（2000）发现老年人领取养老金的多少，和他们去养老机构的意愿想关，即养老金领取的多就到养老机构去的意愿强，那么与子女共同居住的可能性就小；而在 Engelhardt 等（2005）和 Costa（1997，1999）的研究中运用工具变量来分析养老金与居住方式的关系，都发现随着社会保障水平的提高，美国老年人独居的可能性增大。Jensen（2003）通过在南非地区进行研究，发现研究结论和以往的研究结果不一样，在南非这样一个发展中国家，两代人共同居住生活的可能性会随着老年人养老金领取的增加而增加，即当父母变得更富裕时，子女和父母共同居住的意愿更高，这样养老金的增加反而能增加父母和子女同住的概率。

住房因素在选择居住方式方面的作用不容忽视，对居住方式的选择具有两方面的影响，一是房屋面积的增大可以容纳更多的人入住，为几代同住的实现提供了可能性，二是多房屋的选择在一定程度上提供了独居的条件，能够满足人希望有独立空间的意愿（蔡天骥，2004）。Luo 和 Meng（2010）通过研究表明，中国现在的居住方式现状形成的原因是居住条件的改善，从而使得一些希望独居的老年人可以实现自己的愿望，这部分独居生活意愿被“释放”，和社会规范的变化和收入的增长没有直接关系。韦璞（2009）认为住房对老年人居住方式的选择是一种制约因素，由于没有住房或者住房空间小、拥挤，这使得老年人不得不和子女居住在一起，增加了老年人对子女的依赖性。然而 Raymo 等（2003）的研究有不同的结论，即拥有更多住房资源的父母比住房资源较少的父母更有可能与子女一起生活。

### （三）子女因素

一些学者认为父母选择和成年子女共同居住的原因是老年人需要子女的帮助比如 Brown 等（2002）Crimmins 和 Ingegneri（1990）认为老年人身体健康状况需要子女照顾，老年人缺乏经济和住房资源。以及 Logan 等（1998）认为老年人因配偶丧失而需要子女照顾。

Joan R. Kahn 等 (2013) 对亲子共同居住方中老年人是主要受益人的观点提出了挑战。使用美国人口普查和美国社区调查 (ACS) 数据来研究 20 世纪后期和 21 世纪早期代际财务状况变化在多大程度上反映了家庭经济活动中融合和财务依赖的可能性, 发现年轻的成年人在家庭经济上更加依赖父母, 虽然老年人在成年子女的经济上更加独立, 但他们仍然与贫困的成年子女共同生活。

老年人的居住方式选择也会受子女的社会特征所影响, 郭志刚 (2003) 采用了多元统计的分析方法对老年人居住类型进行了影响因素分析, 研究显示健在子女的数量对老年人居住方式的选择产生着影响, 以及子女居住类型、受教育程度和婚姻状况都对他们的选择产生影响

#### (四) 健康因素

杨恩艳等 (2012) 认为农村老年人居住方式的选择和自身健康状况有关, 即健康状况越差, 日常生活能力 (ADL) 丧失越严重, 农村老年人与子女生活的可能性越大。健康因素对老年人居住方式的选择起着重要的影响, 比如 Zimmer (2005) 就研究了健康因素与居住方式之间的关系, 认为功能缺陷是影响居住方式选择最重要的健康指标。研究了其他因素与健康因素之间的相互作用, 并且还发现了在女性和未婚老年人群体中健康因素对居住方式的选择影响最为显著。还有一些研究表明, 子女人数, 健康和社会人口特征等因素被控制后, 居住方式与死亡率, 自评健康和日常生活能力都息息相关。

#### (五) 文化因素

日本相对较高的老年人与子女共同居住比例一般被理解为坚持孔子的孝道思想, 强制成年子女尊重并满足老年父母的需求。Takagi 和 Silverstein (2006) 认为东亚社会的代际共同居住反映了独特的家庭文化, 成人子女有义务在父母年龄较大时偿还父母早期的养育之恩。孝作为日本社会的基本规范, 代表着一种文化强制力量, 要求成年子女对其年长父母的要求予以默许, 父母对孝道规范的支持影响着共同居住的决策。Takagi 和 Silverstein (2006) 通过对中国和日本的研究, 表明拥护代际共同居住思想的老年人倾向于与他们的成年子女共同生活, 这一发现在持续调整内生性的关系后仍然存在。Saidatulakmal Mohd 等 (2017) 用马来西亚 2009 年家庭收入支出 (HIES) 数据调查了解到老年人居住生活的安排, 虽然社会现代化, 但是 64.17% 的老年人与至少一名成年子女共同生活, 表明家族支持仍然很重要。

### 四、国内外研究述评

通过对国内外文献的梳理与归纳, 可以发现国内外学者对老年人居住方式已经有大量的研究, 并且取得了丰硕的成果, 对于政府制定相关的政策建议具有参考意义, 有助于完善社会保障理论。因此, 这对于分析我国农村男女老年人居住

方式及其影响因素具有重要的借鉴和参考意义

目前一些学者关注的是老年人居住方式的影响因素以及影响老年人居住偏好的因素，还有一部分学者是对二者结合的研究。但是，笔者发现关注老年人性别差异研究的学者比较少，鲜有探讨不同性别的农村老年人在养老居住方式影响因素的差异，也并未与养老保障相联系。本文正是基于此，在国内外学者研究基础上，从性别视角出发，以农村老年人为研究对象，分析不同性别农村老年人居住方式及其影响因素，为更好的服务老年人、完善社会保障制度以及促进城乡老年人平等共享发展成果作出努力。

### 第三节 基本思路和研究方法

#### 一、研究思路

本文研究的内容包括六个方面：

第一章绪论。首先，对本文的选题背景和研究意义加以阐述，在当今社会人口老龄化加剧的背景下，分析性别视角下农村老年人居住方式及其影响因素，对我国社会保障事业具有重要的理论与现实意义；其次，对国内外相关文献研究进行综述，吸收借鉴科学的研究方法，寻找创新点；在此基础上提出论文主要研究内容和研究方法；最后，通过梳理全文脉络，找出本文创新与不足之处。

第二章概念界定与相关理论。首先，本文对相关概念进行了界定，如“养老模式”，“居住方式”；其次，作为本文的理论研究支撑，就社会性别理论对我国男女老年人不同的居住方式选择作了分析；最后，通过社会交换理论和责任理论阐述了父母和子女之间关于养老的关系。

第三章农村老年人居住方式的变迁与养老保障的关系。对于农村老年人居住方式变化的描述，本节引用的是“中国城乡老年人口状况追踪调查”数据，它是由中国老龄科研中心在2000年、2006年和2010年组织实施的。这种居住方式的变化反应了老年社会保障的迫切性。借助第六次人口普查数据来分别描述了与配偶居住、与子女居住、独居老年人的现状，还就全国划分了七个区域，和进行区域之间的比较。

第四章描述统计分析部分。本章中的数据来自2015年中国健康与养老追踪调查（CHARLS），首先解释了数据来源并筛选出要使用的数据，并对相关变量做出解释，最后对筛选出样本进行了统计描述分析。

第五章实证部分。运用软件stata14.0，以前述文献研究和理论研究为基础，分别选取农村老年人的基本信息（年龄、婚姻状况、教育程度）、健康状况（个人自评健康、IADL、抑郁、慢性病）、子女情况（健在子女数量、子女户口）、经济情况（养老保险、养老经济来源、自主产权房、现住房归属）作为自变量，将

这些自变量与因变量养老居住方式（与配偶居住、与子女居住、不与配偶和子女居住）进行卡方检验，筛选出显著的影响因素；最后构建数量模型，运用多元逻辑回归对影响因素进行探究。

第六章结论与建议。主要基于以上的理论和实证分析，提出了加强农村老年人医疗保障措施、完善农村老年保障制度、改善老年人匮乏的精神文化状态、重视家庭孝道的建设、转变“空巢心理”思维观念、老年政策的制定中应纳入性别视角、在社会保障制度中引入遗嘱津贴制度、加强女性教育的对策建议。

本文研究思路框架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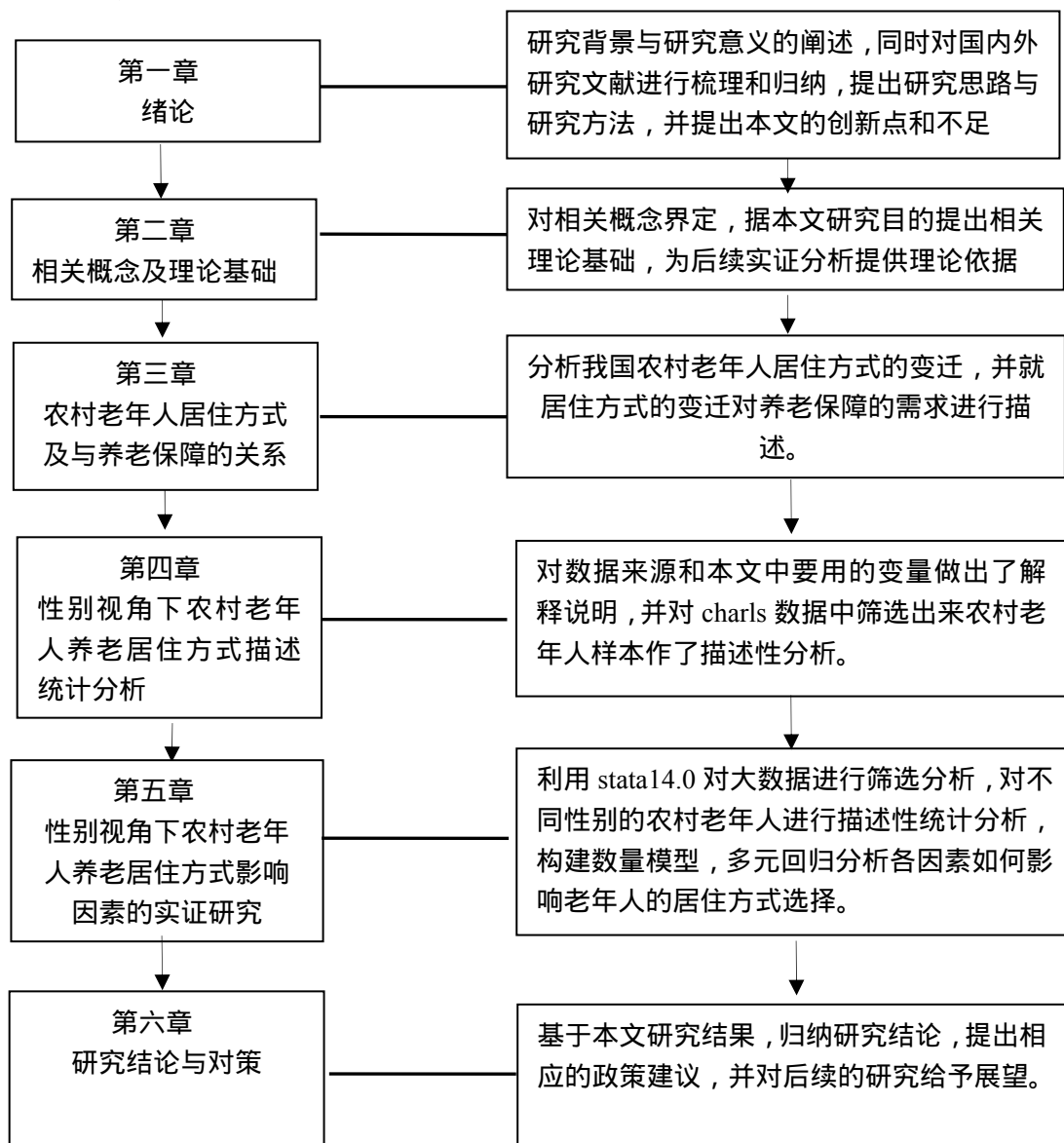


图 1-1 论文研究思路与框架

## 二、研究方法和研究目的

### （一）研究方法

本文通过运用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方法，从性别视角对农村老年人居住方式的影响因素进行研究，具体的研究方法有以下两种：

1、文献法：本文借助中国知网、维普、百链、EBSCO 和硕博论文库等检索平台，收集与查找国内外相关文献并进行归纳梳理，对比分析不同学者对老年人居住方式主题相关研究方法、研究内容，总结借鉴国外发达国家的先进经验，为本文的写作做好资料准备。

2、计量分析法：运用 stata14.0 统计软件对中国健康与养老追踪调查 2015 年的数据进行分析，以居住方式为因变量，选取老年人的基本信息（年龄、婚姻状况、教育程度）、健康状况（个人自评健康、IADL、抑郁、慢性病）、子女情况（健在子女数量、子女户口）、经济情况（养老保险、养老经济来源、自主产权房、现住房归属）作为自变量，构建数量模型，分析各因素对老年人的居住方式的影响。

### （二）研究目的

本文结合社会性别理论、社会交换理论和责任理论，分析相关因素对老年人居住方式的影响，更从性别的角度分析不同性别的老年人居住方式影响因素的差异，希望本文的得出的结论能够引起老年人家庭和准老年人家庭的重视，也希望本文提出的一些建议能够为政府、社会、家庭和个人消除或减少农村老年人养老的后顾之忧提供参考。具体包括以下几点：

第一，通过对当前中国农村老年人居住方式的描述和数据分析，了解中国农村老年人在晚年时的居住养老选择，为政府制定社会养老保障提供参考。

第二，通过分析不同性别老年人在居住方式的选择，基于社会性别理论，为社会观念转变提供依据，并引起大家对不同性别老年人更有针对性的关注。

第三，通过结合社会性别理论、社会交换理论、责任理论来研究性别视角下农村老年人的居住方式，能够为中国家庭养育子女、赡养老年人、更有针对性的关注农村不同性别老年人不同的需求提供理论支撑和借鉴参考意义。



## 第四节 研究创新与不足

### 一、研究创新

本文以性别研究为视角，以农村老年人为研究对象，可能的创新之处有：

首先，研究变量创新。在研究农村老年人的养老居住方式的影响因素时，学者们多用个人自评健康这个主观指标加以分析，本文除了采用个人自评健康这个主观指标之外还加上 IADL、抑郁、慢性病等客观指标；养老经济来源时还考虑了自主产权房和现住房归属等因素。

其次，研究视角创新。以往的研究多集中于老年人居住方式现状和影响因素分析，鲜少从性别比较的视角下进行研究。因此，本文从性别视角，以农村老年人为特定研究人群，将丰富以往的研究视角。

### 二、研究不足

首先，由于时间的有限以及数据可获得性，本文的研究是基于 2015 年的数据，没有分析相关纵向数据，无法纵向比较老年人的养老居住方式，并且随着时间的变化，健康等因素是动态变化的，健康是一个重要的影响老年人居住方式选择的因素，期待未来相关研究用面板数据加入时间动态变化的分析。

其次，本文仅仅从父母的角度来研究居住方式的影响因素，没太关注子女的角色在父母的养老问题上的作用。

最后，虽然本文尽可能涵盖了影响老年人居住方式的因素，老年人居住方式的选择还可能与社交习惯和心理活动等有关，但是问卷本身并不能把所有影响居住方式的因素纳入其中。

## 第二章 相关概念与理论基础

### 第一节 相关概念界定

#### 一、养老模式

老年人晚年所选择的养老模式可以分为家庭养老、自我养老和社会养老三种，每一种的选择背后都代表着老年人对自身情况和子女情况的考量，以及受现实客观因素所影响。

##### （一）家庭养老

家庭养老是在家庭内父母抚养年幼子女、成年子女赡养父母的一种代际交换，它是一种以家庭为单位以血缘关系和亲情为基础的时间延续最长的养老保障模式，在家庭内，老年人的养老依赖于年轻子女提供的各种养老支持，包括经济的支持、生活上的照料、精神上的安慰，传统思想“养儿防老”在家庭养老中仍起着一定的作用，在老年人晚年时，子女是最主要的生活照料者和赡养者。

在我国传统社会中，家庭一直是非常重要的单位，它发挥着各种作用，能够给家庭成员提供经济、教育、娱乐以及精神慰藉的作用。家庭养老因其浓厚的历史文化和现实因素，不光在传统社会养老模式中占据着主导作用，而且和城市相比，在农村，家庭养老现在仍然具有不可替代的地位。这是因为在多代同堂和大家庭结构中的农村更注重传统孝道，以及农村社会养老保障的薄弱，使得他们居住在一起更能够得到生活保障。

##### （二）自我养老

自我养老实质上指的是人用自己一生的劳动累积来进行晚年的养老，这种养老既不需要家庭其他成员的帮助又不需要国家和社会的帮扶。老年人在年轻时劳动工作进行金钱储蓄，在老年时只要身体允许仍然参与到社会劳作中，在经济来源、生活照顾以及精神慰藉上自给自足。即使生活上或者精神上需要家庭或者国家社会的帮助，仍然能够以自身的某些资源进行交换，不会成为家庭或者社会成员的负担，只有实在无能为力的时候才会完全依靠家庭或者国家的赡养。

自我养老在中国社会里有其文化和社会因素为基础，第一，朴素勤劳的中国农村居民，长久以来就倡导艰苦奋斗、勤俭持家、自力更生、自给自足，不愿意给子女带来养老以及给社会造成负担；第二，以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为基础的土地制度，使得农村居民有其劳动收入的来源，农村老年人没有退休之说，只要能够劳动，会一直劳动想去，这是自我养老能够实现的基础；第三，随着社会的发展，大量的中青年外出务工，人口从农村大量的涌出，使得农村出现了不少空

巢老人，加上农村地区社会保障力度薄弱，使得老年人不得不担负起自我养老的责任，因而，在农村自我养老的重要性仅次于家庭养老。

### （三）社会养老

社会养老主要是为退出劳动市场的老年人提供晚年生活的必备支持，包括经济和生活上的支持。在农村地区，社会养老主要的表现形式是国家和社会为需要帮助养老的老年人提供“五保”和农村社会养老保险。

五保制度作为我国具有特色的社会救助制度，开始于上世纪五十年代，它的救助对象是“三无”老年人，即鳏寡孤独残疾老年人，是农村老年人中最为弱势的人员，给予他们吃、穿、住、医、葬这五个方面的照顾。随后因在农村各地敬老院的相继建立，“五保”老人供养变成了集中和分散的供养模式。农村社会养老保险是为了保障农村劳动者在老年时的最基本的生活，以立法的形式规定，由国家、村集体和农村劳动者按照一定的缴纳比例进行参保的制度，据此，农村劳动者就可以根据上缴纳情况来获得相应的养老保障。

养老保障有正规与非正规之分，政府提供的称为正规的社会养老保障，而非正规的养老保障是由家庭提供的，但是这两种类型的养老保障并没有相互分离，而是相互补充，相得益彰。其原因可以从这几个方面来解释：首先，从历史发展的角度来看，在传统农业社会里，家庭养老与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相适应，反应了人类在生物学上的特征，但社会养老保障是与经济发展相适应的，不像家庭养老保障是依赖血缘关系的，它脱离了血缘关系，但并不意味着是对家庭养老保障的否定，而是在一定程度上的补充；第二，从法律规定和伦理孝道上来说，家庭养老模式会受到社会养老模式的影响，但社会养老在一定方面上是无法取代家庭养老保障的，因为作为家庭养老的载体--家庭，它所提供的亲情的关怀和家庭的归宿感是独特的，无法替代的。

## 二、居住安排

老年人在晚年所选择的不同的居住方式在一定程度上反应了自身的一些情况，对于不同居住方式的选择其实就是对不同养老资源的需求，关乎着老年人晚年的养老生活水平。在农村地区居住方式可以划分为这几种：独自居住、仅仅和配偶居住在一起、亲子共同居住、仅仅与隔代孙辈居住在一起、与其他人居住在一起等居住方式。本文根据问卷设置将以上几种类型归纳为与配偶居住在一起、与子女居住在一起、不与子女和配偶居住在一起三种。老年人不同的居住方式对老年人养老所需的经济、生活照料和情感慰藉起着重要影响，对老年人的心理健康和生活满意度同样产生着影响。

---

引自《1956年到1967年全国农业发展纲要》

## 第二节 理论基础

### 一、社会性别理论

社会性别理论是在 20 世纪 60 年代的美国女权主义的运动中发展起来的，这一理论在女权运动中起着核心的指导作用，并且在西方学术研究中占有一席之地，正逐渐成为研究中的一个重要范畴。社会性别通过一些手段进行构建一种地位，这些手段包括社会、文化、文以及理，并且这种地位是可获得的。一般情况下我们用生物学上的男女来指代性别，所指的侧重点是男女天生的身体结构上的差异；与性别不同的是，社会性别中的性别判断特征依据是文化因素和符号，它表达了判断一个人性别的社会标准，包括语言，沟通，符号和教育等文化因素。（刘霓，2001；张辉，2006）。对不同的学科来说，人的属性是不同的，自然学科中人的属性是自然属性，而在社会学科中人的属性是社会属性（苏红，2004）。从更深层次的角度来看，性别可以定义为“有性人”的概念，“有性人”可以从人的三个方面来解释，分别是相对独立的生物个体、社会关系的产物以及有性的人，并且这几个方面互不可分割。

男性和女性各自生理构造不同，日常生活中在社会性别的影响下角色设定也被赋予的各自不同，也就是男性和女性在社会特定传统习俗中所规定的应该的生活、思维和感受（卜卫等，1999）。在一个人的成长过程中，他的角色设定是逐渐社会化形成的，在男性和女性生命周期关键事情中，性别机制将对其生活路径产生差异化的影响，这些差异在男性和女性的生活状态中有不同的影响，生命过程中有不同的体现，比如生命后期男女两性在健康状况上的差异体现。相对于老年男性，在日常生活活动中老年女性患上生活自理能力障碍的可能性要高很多，这恰恰体现了女性在生命过程中的弱势地位。总之，在一个人生命过程中的社会经济特征和生活方式都有社会性别的影响，比如社会地位、职业特征、经济条件、受教育程度以及居住方式等各个方面，所以，生命过程中各个因素的累积才造就了男女老年人在居住方式上的差异。

根据性别理论，我们现在正在建设的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是构建一个性别和代际和谐的社会。就老年女性而言，建立“不分年龄和性别，人人共享的社会”是题中应有之义。为了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我们首先就要承认男女两性的不平等这一事实，依据《马德里国际老龄问题行动计划》采取有效的追求男女平等的措施，因此家庭养老对老年女性的特殊需求要重点、优先关注，老年女性具有特殊的心里和生理特征，为此要制定差异化的养老服务。

---

2002 年，第二次老龄化问题世界大会通过该计划，以回应 21 世纪人口老龄化带来的机会和挑战。

## 二、责任理论

责任伦理中的“责任”一词最早来源于古罗马中的政治生活，直到1919年马克斯·韦伯把责任分为两种不同的政治概念：信仰理论，责任理论。并且韦伯赋予了责任理论更多的内涵，比如眼光、激情、人与事之间的超脱、责任感。在20世纪七八十年代，科技的发展和人们对自然无度的索取给人们带来了岌岌可危感，在这种背景下，贝克等人提出现代化的生产就是“有组织的不负责任”，它渗透一切领域与行为，每个人、团体、组织和政府都应对技术时代出现的风险负责并承担相应的后果。因此，责任成为一种普遍性的道德原则变的更为需要，并且在这个责任道德原则下，没有人能够逃过彼此休戚与共的责任要求。根据责任主体与责任对象之间的关系，尤努斯将责任分为对称和不对称的责任。前者是等值的，交换履行各自的责任；后者与前者不同，责任主体对责任对象的付出完全是自愿的，不期待回报的，父母对孩子的爱正如此，无私无畏、不求回报，是一种不对称性责任。

甘邵平（2000）认为责任理论不仅存在于学术范围内，因它适应时代精神，在学术范围之外也引起了广泛的关注。杨善华等（2004）认为责任理论在家庭养老中也是存在的，而且是家庭养老的基础，并认为责任伦理有与传统文化相联系，具有道德、普适性的特征。责任伦理强调老年人养老的一种自立而不要求子女的必须回报，当老年人年轻的时候，对待子女不求回报的付出，年老时，仍然为子女提供各种力所能及的帮助。老年人降低自己的养老经济需求，不要求子女的付出，选择和配偶居住来相互养老，这些对于子女养老的负担大大减轻。反过来，子女越来越关注自己的事业和家庭生活，“孝”发生了一些转变，但是儒家文化仍然制约着子女对父母的赡养行为。因此一些老年人和子女在家庭养老中的矛盾可以大大减少，而且有益于代际关系的融洽。当责任伦理在家庭养老中被实行时，社会的负担也会减轻。这样，家庭养老会在中国长久的延续下去。

## 三、社会交换理论

美国的乔治·霍曼斯在上世纪六十年提出了社会交换理论，该理论在社会学领域中属于一个重要的理论。该理论的主要观点是“能够带来奖励和报酬的某种交换活动会影响人们的所有行为”。这一理论主要关注人与人之间的交换，重点研究人际关系中会发生的交换现象。对于社会交换理论的分析，微观社会学的学者扩展了“代价”和“报酬”的涵义，认为这些交换既包括物质方面又包括精神方面。与此同时，对于人们所追求的报酬，学者们指出这些报酬正是来源于与他们有交往的社会成员。社会交换理论阐述了权力关系、互惠和平衡之间的关系，并

---

郭爱妹.多学科视角下的老年社会保障研究[M].中山大学出版社, 2011.



分析了家庭成员之间的关系，以及家庭的非正式组织和正式组织之间的互动等。社会交换的形式主要是基于情感支持、道义维护、和社会道德下资源的重新配置和流动（林芝、曾铖，2012）。

费孝通先生提出的一种“反哺模式”，即父母抚养年幼的子女长大，成年子女赡养老年父母，这种模式一直从中国传统社会延续至今，但从交换理论来看这个过程被称为“社会交换理论”。在家庭循环中，亲子之间的依赖性在不断的变化，子女年幼时，父母扮演抚养者的角色，父母年老时，亲子代之间角色互换，子女扮演抚养者，体现了一定的互惠原则，因为父母和子女既是物质和爱的给予者，同样也是接受者。和经济交换理论不同的是，社会交换理论是不带功利性的一种理论，亲子代关系的联系更主要的是一种感情性社会关系。父母希望能够“养儿防老”，同时又需要感情维持，所以在子女年幼之时，父母才会做出巨大的经济和感情投入，往往倾其所有。而在子女长大成人后会反哺父母，报答父母的养育之恩，以经济上的支持、时间上的陪伴、情感上的维护来反馈给父母，子女和父母的交换行为体现了代际互惠与代际传递的原则。因此，家庭养老亲子代的资源转移不能仅由市场经济的等价交换原则解释。子女对父母的养老行为，既是经济交换，也是道德行为。子女在父母年老的时候愿意和父母居住在一起，方便照料、陪伴他们。

但是随着社会快速的发展，文化和市场经济的冲击，父母的影响力逐渐减弱，子女的实力逐渐增强，亲子间出现了交换矛盾。子女面对着各种社会、工作、生活的压力使得他们无法更好的照顾父母，但是父母却把自己全部的财力、精力无私的都给了子女，并且自愿向下一代倾斜。有学者研究发现，很多老年人尤其是农村地区的老年人到了需要照顾的年纪，为了年轻子女负担，他们会降低自己的生活标准，尽自己所能去独自解决问题，减轻家庭负担，选择独自居住。

### 第三章 农村老年人居住方式变迁与养老保障

#### 第一节 农村老年人居住方式变迁

##### 一、农村老年人居住方式的变迁

在传统社会中，老年人倾向于选择与子女一起生活，但随着经济的发展和社会的变化，家庭结构规模也正在经历着变化，老年人的居住方式也悄然改变，在我国农村，家庭养老长期占据着主导性的地位，但是随着农村家庭结构的逐步小型化和人口流动规模的扩大，老年人的居住方式也发生了变化。为分析农村老年人居住方式的变迁，本节引用“中国城乡老年人口状况追踪调查”数据进行分析，该调查数据是由中国老龄科研中心分别在2000年、2006年和2010年组织实施的。

表 3-1 我国农村老年人居住方式变化（单位：%）

居住方式	2000年	2006年	2010年
	农村老年人	农村老年人	农村老年人
独居	8.3	9.3	10.6
只与配偶同住	29.6	29	35
与子女同住	16.8	18	15.2
隔代同住	3.5	3.2	3.7
三代同住	41.3	39	34
与其他老年人	0.5	1.5	1.5
合计	100	100	100

资料来源：彭庆超，我国农村老年人的居住方式与变化趋势[J].贵阳市委党校学报，2015,3(142).

##### （一）家庭结构小型化、核心化

从2000年到2010年之间的数据进行纵向对比，从表3-1中可以看出我国农村三代同住的比例由41.3%下降到34%，降低了7.3%，在十年间是所有居住方式中变化幅度最大的，说明社会转型期以来，传统的多代同堂型的大家庭逐渐瓦解，正在向着家庭核心化转变，家庭人口数量减少。这种家庭结构的变化是随着社会科技的发展和社会政策的制定而变化的，首先，在传统农业社会，为了提高劳动生产率，人们倾向多生孩子来进行劳动，提高生产率，增加农业产量，进而增加收入，但是随着社会科技的发展，机械化普遍应用到劳动生活中，现代化的机器不仅代替了人们大多数的劳作，还大大提高了劳动生产率，机械化替代人们的劳动使得农民的生育数量减低。其次，国家政策的制定直接影响着人们的生育数量，

自我国在 1982 年制定的计划生育政策以来，我国的生育率降低，家庭生育数量趋于稳定，并且由于代际之间的生活差异，使得子女成家后与父母居住的可能性减少。

## （二）空巢家庭、隔代家庭增多

从表中的数据可以看出，十年来独居老年人的比例由 8.3% 上升到 10.6%，只与配偶同住的老年人比例由 29.6% 上升到 35%，反观与子女同住的老年人比例由 16.8% 下降到 15.2%，由此可见，十年来我国老年人独立性增强，农村独自居住和仅仅与配偶居住的老年人数量在增加，截止到 2010 年其占比已经达到 45.6%。随着社会各方面事业的发展，人们的平均寿命得到延长，这使得空巢老人增多，并且空巢期变长。伴随着医疗事业的进步，在未来一段时间，农村空巢家庭有进一步加剧的可能。

隔代家庭指的是几代人共同居住但是是隔代共同居住的情形。最常见的是二代隔代家庭，实际就是祖孙家庭。从数据中可以直观看出，隔代同住的比例由 3.5% 上升到 3.7%，隔代家庭有增多趋势。我国农村地区实行土地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农村居民以在土地劳动为生，收入较少，随着社会的发展转型，大量的农村中青壮年进入城市打工，以此来增加收入改善生活。由于城市生活和教育费用相对高昂，大多数外出务工父母都选择把孩子留在家里，让老年父母照看，以此在农村大量外流人口的地区催生了“留守儿童”。中国的城乡户籍制度和一些政策的执行也使得隔代家庭得以产生，首先是昂贵的房价让人望而却步，在城市打工的大多数农民只是把城市作为一种挣钱打工的地方场所，工作不稳定、定居成本高，很少有务工农民想要定居在城市；其次是中国政府制定实施的严格的户籍制度，虽然在 2014 年取消了农业户口和非农业户口之分，但是仍有身份差别的福利制度。总之，从全国整体范围来看，农村地区劳动力的大量外流，使得大量隔代家庭产生。

## 第二节 农村老年人居住方式现状

本节利用全国第六次人口普查（以下简称“六普”）数据来分析了农村老年人的性别结构差异，以及老年人的独居、与配偶同住、与子女同住的居住现状。

### 一、老年人口性别结构差异

从表 3-2 中我们可以直观的看出，我国农村老年人口的性别比随着年龄的增加不断的下降。具体的从年龄段 60-69 岁的 105.16% 下降到 90 岁及以上年龄段的 45.68%，整体下降 59.48 个百分点。而且可以看出，年龄越大，下降的幅度越大，性别差异表现的越明显。在年龄段 60-69 岁的男性老年人无论是从人口数量上还是

比重上都明显高于女性老年人；但是年龄组越高，即从 70-79 岁以后，男性老年人的总体数量就少于女性老年人，所占比例也低于女性；90 岁及以上的高龄男女老年人数量和人口比重更呈现较大差别，女性老年人数量和比重远远高于男性老年人。因此，相较于男性，年龄越高，女性人口数量越多，具有明显的“高龄女性化”特征。

表 3-2 全国乡村分年龄、性别的人口

年 龄	人 口 数 (万人)			占总人口比重 (%)			性别比 (%)
	合计	男	女	合计	男	女	(女=100)
60-69 岁	5583.3	2864.9	2718.4	8.42	4.32	4.1	105.39
70-79 岁	3151.6	1539.2	1612.4	4.75	2.32	2.43	95.46
80-89 岁	1085	446.9	638.1	1.64	0.67	0.97	70.56
90 岁及以上	110	34.6	75.4	0.166	0.052	0.114	45.68

资料来源：2010 年全国第六次人口普查数据整理而来

## 二、独居老年人家庭现状

根据表 3-3 显示，“六普”数据中我国 60 岁以上的农村独居老年人数量达到了 1028.7 万人，分年龄段来看，60-69 岁阶段独居的老年人数量最多，达到了 423.4 万人。随着年龄的增加，寿命的终结或者因身体原因和子女同住，导致 80 岁以上的独居老年人数量急剧减少。从性别上来看，女性独居老年人总数量比男性多 59.7 万人；60-69 岁阶段的男性独居老年人数量多于女性独居老年人；70 岁以后女性独居的老年人数量开始超过男性，且 70-79 岁这一阶段，男女数量差距最大，相差 44.5 万人。

表 3-3 全国乡村分年龄段、分性别独居老年人（单位：万人）

年龄	男	女	总计
60-69	228.1	195.3	423.4
70-79	180.5	225	405.5
80-89	69.8	111.8	181.6
90 岁及以上	6.1	12	18.1
总计	484.5	544.2	1028.7

资料来源：2010 年全国第六次人口普查数据整理而来

把全国省份按地区划分为七个区域（表 3-4），这些区域的独居老年人状况也呈现不同的特点，华东地区的独居老年人数量最多，相反，西北地区的独居老年

人数量最少。从性别总量上来看，华东地区男女独居老年人的数量差也是最大的，相差 48.18 万人；东北地区男女总量相差最少，只相差 0.25 万人。从年龄段上来看，80-89 岁阶段的男女老年人独居数量差距开始拉大，在华东地区表现的尤为明显，男女数量相差竟达到 23.25 万人。

根据表 3-4 计算各区域人数占全国总人数的比，可以发现随着年龄的增加，独居老年人的比例逐渐下降，但是华东地区的老年人占比却不见下降，而且华南地区的 90 岁及以上的老年人独居占比却比其他年龄段高，并且女性独居占比高于男性。

表 3-4 全国乡村划分区域分年龄段、分性别独居老年人（单位：万人）

地区	60-69 岁		70-79 岁		80-89 岁		90 岁及以上		总计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华北	22.68	20.61	20.89	24.89	7.39	10.57	0.46	0.74	51.42	56.81
东北	12.08	11.04	8.73	9.68	3.55	3.86	0.34	0.37	24.70	24.95
华东	68.64	64.67	60.42	86.43	27.08	50.33	2.40	5.29	158.54	206.72
华中	39.09	30.92	30.29	34.56	10.48	15.41	0.80	1.52	80.66	82.41
华南	21.79	15.01	18.14	20.39	7.15	12.86	0.90	2.15	47.98	50.41
西北	12.49	12.03	8.07	9.51	2.31	2.67	0.26	0.31	23.13	24.52
西南	51.34	41.03	33.96	39.58	11.82	16.16	0.94	1.65	98.06	98.42

资料来源：2010 年全国第六次人口普查数据整理而来

### 三、与配偶居住的现状

根据表 3-5 显示，2010 年“六普”数据中我国 60 岁及以上老年人与配偶共同居住的家庭为 2189.03 万户，其中城市家庭为 656.69 万户，农村家庭 1129.87 万户。全国 60 岁及以上与配偶共同居住的老年人户数中，农村老年人家庭户数最多，占比达到 51.6%。

表 3-5 全国分城镇乡与配偶共同居住的老年人家庭户数（单位：万户）

城市	乡镇	乡村	全国
656.69	402.47	1129.87	2189.03

资料来源：2010 年全国第六次人口普查数据整理而来

对农村进行区域的划分（表 3-6），可以发现全国不同区域的与配偶共同居住的农村老年人家庭户数呈现不同状态。华东地区的与配偶共同居住的农村老年人最多，高达 421.69 万家庭户，占比 37.3%；其次是西南地区，占比 15.81%；西北地区选择与配偶共同居住的农村老年家庭数量最少，仅 48.61 万家庭户，占比 4.3%。

表 3-6 全国乡村分区域与配偶共同居住的农村老年人家庭户数(单位：万户)

华北	东北	华东	华中	华南	西北	西南	全国
142.21	86.78	421.69	183.97	68.35	48.61	178.26	1129.87

资料来源：2010 年全国第六次人口普查数据整理而来

#### 四、与子女共同居住的现状

根据第六次人口普查，在有子女的家庭中，与子女共同居住仍然是大多数老年人的选择。在调查数据中 60 岁及以上的老年人分为单老与子女共同居住和老年夫妇与子女共同居住，而单老与子女共同居住的家庭占全国老年人与子女共同居住家庭的 67.3%，说明老年人在失去配偶时，与子女共同居住是他们大多数的选择。我们把单老与子女共同居住和老年夫妇与子女共同居住统称为老年人与子女共同居住，从全国城镇乡来看，超过一半的农村老年人选择与子女共同居住，乡镇的比例最少，只有 17.23%。

表 3-7 全国城镇乡农村老年人与子女共同居住人数占比（单位：%）

	城市	镇	乡村	全国
与子女共同居住	24.56	17.23	58.21	100

资料来源：2010 年全国第六次人口普查数据整理而来

从全国乡村划区域 60 岁及以上的老年人与子女共同居住的情况来看(表 3-8)，华东地区的农村 60 岁及以上的老年人与子女共同居住的居住方式选择仍然是最多的，占比 26.38%，东北地区占比最少，只有 6.48%。

表 3-8 全国乡村划区域农村老年人与子女共同居住人数占比（单位：%）

华北	东北	华东	华中	华南	西南	西北	全国
9.87	6.48	26.38	19.47	10.13	19.41	8.26	100

资料来源：2010 年全国第六次人口普查数据整理而来

### 第三节 居住方式的变迁与养老保障的迫切性

居住方式在一定程度上反应了老年人的养老需求，通过对居住方式的变迁进行探讨，可以发现养老保障存在一定的迫切性，家庭趋于核心、小型化，家庭养老保障功能在减弱，老年人的自我养老能力还不足，家庭传统的一些伦理道德在转变，以及社会保障制度还不完善，这些都是我们要关注的重点。

#### (一)家庭养老保障功能减弱

在中国传统社会里，老年人的养老一直是和子女共同居住为主的家庭养老模式，家庭养老有其自身的合理有效性，它表现在多个方面。第一，对于养老成本

来说，在传统的中国大家庭中，老年人和多个子女居住在一起，可以共同分担生活资料，多个子女还可以共同分担养老资金和责任，减轻了家庭成员的生活压力，在这种传统的家庭养老模式中，家庭成员以血缘亲情关系而共同合作可以节约时间成本、降低生活成本，长久以来形成了一套独特的合作分工模式。

家庭养老具有其他养老机构所不具有的情感慰藉优势，“血浓于水”的亲情关系使得一家人居住在一起而进行的照料比冷冰冰的养老机构更能抚慰精神情感。一方面，在子女年幼时父母悉心照顾抚养长大，为子女和家庭贡献了一切，另一方面，老年父母相较于子女更具有生活经验，可以用丰富的经验指导子女更好的生活，在子女工作繁忙的时候还可以帮忙照看孙辈，享受儿孙绕膝的天伦之乐。与子女同住可以避免老年人产生精神空虚，更具有安全感，子女的生活照料和情感沟通让老年人更能感觉到家庭的温暖。

但是随着社会的发展，各种原因造成家庭结构变迁，家庭结构变的小型化、核心化，从多子女家庭到独生子女家庭，“隔代同住”和“空巢老人”现象出现，这对家庭养老原本的功能都产生了很大的影响，原本的家庭养老优势渐失，家庭养老保障功能变弱。子女和老年人分开居住，不仅居住成本有原来的共担变成俩家开销，而且原来的精神抚慰功能也变弱。

## （二）自我养老能力不足

在中国传统社会里，家庭养老居住模式一直占据主导地位，子女共同承担照顾老年人的责任，共同为老年父母提供养老金，老年人的养老保障能够得到基本满足。但是现今人口流动加快，子女大量的去往城市谋生或求学，因而农村老年人就变成了与配偶居住或者独自居住。这一部分农村老年人进行自我养老的能力欠缺，因为农村老年人进行养老的资料大多来自年轻时的积累，但由于受教育程度的限制以及职业选择的限制，使得他们大多从事收入较低的工作，养老储蓄较少。现今，经济快速发展，物价不断升高，生活成本越来越高，这部分的农村老年人养老还得依靠子女和政府的经济支持。

## （三）家庭伦理道德发生转变

我国特有的孝道文化是研究养老所要考虑的重要因素，在家庭和社会上均能体现出尊老敬老的特征。在家庭中，子女把赡养老年人看成在日常生活中的重要责任，当自己的任务在完成，甚至有时会放弃自己的个人利益，把家庭养老看成自己所要追求的目标。随着社会的转型和经济的快速发展，传统的家庭养老思想正在发生着变化，传统的孝道文化正在经受着冲击，父辈和子辈之间关于孝道文化有着不同的看法：父辈认为子女应该尊重长辈并长久的服侍长辈，而子女不再把父母之恩看的那么神圣，重视以经济理性为基础的孝道价值观（郭于华，2001）。子女对父辈的尊老敬老伦理受到经济理性的影响，赡养老人的问题在一



些地区出现，比如一些老人因子女赡养的不到位出现的自杀现象。家庭养老正在从以孝文化为主的模式变为以家庭个体能力自愿选择的行为模式。

#### （四）社会保障制度有待完善

在一些家庭，子女有时工作繁忙无暇照看孩子，老年人就主动负责照看孙辈以及承担平常的生活开销，这对于老年人在经济上有一定的压力，但可以承受。对于“隔代家庭”而言，子女长时间不在家，老年人除了承担孙辈日常开销外还要多负担教育费用，这使得老年人经济压力更大。子女长时间外出务工，使得空巢老人很少感受到子女的精神和生活照料，而且随着年龄的增加很难面对突如其来的疾病，加上农村地区养老保障水平低，养老生活质量受到很大的影响。我国目前的养老机构发展落后，还有很大的发展空间，距满足老年人养老的需求还有很大步要走。据 2010 年中国城乡老年人口状况追踪调查数据测算，机构养老床位的潜在需求不足以满足需求的 1/10，且主要集中在一二线城市，因此依赖养老机构满足老年人的养老需求是远远不够的。中国养老产业的现状是起步晚、发展慢，专业护理人员需求大于供给，面对老年人无法自理时，养老机构还没有足够的能满足这部分老年人的需求，更高层次的精神需求更是难以满足。因此，在这种情况下，迫切需要完善社会保障制度。

---

全国老龄办. 根据 2010 年我国城乡老年人口状况追踪调查情况整理而来  
<http://www.doc88.com>

## 第四章 性别视角下农村老年人居住方式描述统计分析

### 第一节 数据来源与变量描述

#### 一、数据来源

本文数据的使用来源于“中国健康与养老追踪调查（CHARLS）”2015年的全国调查数据。CHARLS的问卷沿用并参考国际经验指标，如美国的HRS数据库，英国的ELSA数据库，欧洲的SHARE数据库，韩国的KLSA数据库和日本的JSAR数据库。本文根据CHARLS数据问卷以及研究目的，选取老年人的个人信息、健康状况、子女情况和经济状况这四大部分作为研究老年人养老居住方式的数据信息。

因为本文关注的是农村老年人的养老居住方式，因此剔除掉非农户口以及45岁至59岁的人群，剔除掉在数据合并过程中家庭相关信息中变量缺少的部分样本，最终筛选后的农村60岁以上的老年人样本量为1791个。

#### 二、变量描述

表 4-1 变量名称及赋值

变量名称	赋值
老年居住类型	与配偶居住=1；与子女居住=2；不与配偶和子女居住=3
年龄	60-69岁=0（参照组）；70-79岁=1；80岁及以上=2
婚姻状况	已婚=0（参照组）；离婚=1；丧偶=2；未婚=3
教育	文盲=0（参照组）；小学=1；初中=2；高中=3；大学=4
个人自评健康	好=0（参照组）；一般=1；不好=2
IADL	基本自理=0（参照组）；轻度障碍=1；重度障碍=2；完全依赖=3
抑郁	没有=0（参照组）；轻度=1；中度=2；重度=3
慢性病	没有=0（参照组）；有=1
健在子女数量	0个=0（参照组）；1-3个=1；4个及以上=2；
子女户口	无非农户口=0（参照组）；有非农户口=1
养老保险	未参加=0（参照组）；参加=1
养老经济来源	不依靠子女=0（参照组）；依靠子女=1
自主产权房	没有=0（参照组）；有=1
现住房归属	完全归家户成员=0（参照组）；部分归家户成员=1；完全不归家户成员所有=2

### （一）因变量

本文关注的是我国 60 岁及以上的性别视角下的农村老年人的养老居住方式，即分别研究女性农村老年人的养老居住方式和男性农村老年人的养老居住方式。在问卷中提问到的居住方式为“我和配偶”“我和配偶的父母”“子女”“我的兄弟姐妹”“我配偶的兄弟姐妹”“以上都没有”，根据因变量选项的设置，本文筛选居住类型变量时，由于观测值“我和配偶的父母”“我的兄弟姐妹”“我配偶的兄弟姐妹”数值太小，故删除。最终本文将居住方式归为三类：与配偶居住，与子女居住，不与配偶和子女居住。

### （二）自变量

本文将可能影响农村老年人养老居住方式的因素分为四个部分：

#### 1、个人信息：年龄、婚姻状况、教育程度

根据 CHARLS 问卷，本文研究中的年龄调查时点为 2015 年，访问对象平均 60 岁。由于 2015 年 CHARLS 数据中的教育变量是基于 2011 年和 2013 年数据的基础之上的，因此本文的教育变量为同一身份的三次调查访问数据。本文将教育分为“文盲”“小学”“初中”“高中”“大学”五个选项。和以往研究中以“有配偶”和“没有配偶”为标准不同，本文对婚姻变量重新编码，其中把“已婚与配偶一同居住”和“已婚，但因为工作等原因暂时没有跟配偶在一起居住”统称为已婚，设置为参照组；“离异”赋值为 1；“丧偶”赋值为 2；“未婚”赋值为 3。

#### 2、健康状况：个人自评健康、IADL（工具性日常生活能力）、抑郁、慢性病

由于一个人整体的健康水平较复杂，很难构建一套完整的指标来衡量，因此自评健康是一种在研究中常用的方法。为了提高自评健康的准确性，使得自评健康的指标能够更好地反映老年人的健康水平，特意设计了两次询问，这两次询问在问卷健康部分中一次放在开头，一次放在结尾。这样的设计就使得卫生保健知识不足的受访者通过在回答问题的过程中，对自己的健康状况重新认真反思，从而提高了对自己健康水平的认识，从而对于第二次询问有了更具科学的回答。

人们可能会由于健康或身体的原因而在多种活动中有困难。问卷中的困难指的是目前因为身体、精神、情感或者记忆方面的原因导致的穿衣、洗澡、吃饭、起床、下床、上厕所、做家务、做饭、拨打电话、吃药、管钱一些日常行为有困难。在问卷中关于 IADL（工具性日常生活能力）的每道问题的选项都是一样的，选项从（1）到（4）按照由易到难的顺序排列。本文按得分大小把 IADL 重新编码，IADL 分值小于等于 21 的定义为基本自理；IADL 分值大于 21 小于等于 30 的定义为轻度障碍；IADL 得分区间在大于 30 小于 39 的可称为重度障碍；日常生活能力得分最高即分值大于等于 39 的老人为“完全依赖”人群。

问卷中对于抑郁状况有 10 道问题，本文将十项得分相加，构建新的指标来表示抑郁状况。最小值为 10，表示受访者的很少或者根本没有抑郁状况，最大值为 40，表示被访问者大多数时间都抑郁，抑郁情况很严重。

根据问卷中询问受访者是否患有常见的 14 种慢性病，以及为了更好的反应慢性病这一因素对因变量的影响，本文把这一变量作为二分变量来处理，即“有慢性病”和“无慢性病”。

### 3、子女情况：健在子女数量、子女户口

本文的子女数量以健在的子女数量为准，因此会筛选出一些没有子女或者失独的老人，因此将这样的子女数记为 0。子女数量最大值为 15，而 4 个及以上的子女数量逐渐变少，因此本文将 4 个及以上的子女数量作为替代子女数量多的选项。

子女户口情况“有非农户口”编码为 1，则“无非农户口”编码为 0。

### 4、经济情况：养老保险、养老经济来源、自主产权房、现住房归属

CHARLS 问卷中出现的养老保险问题，对于评估现有的养老政策以及制定将来的养老政策有着重要意义，本研究所涉及养老保险包括“政府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退休金）及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和“政府机关、事业单位和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年金）”以及“新型农村养老保险、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以及城镇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为检验养老保险对居住方式的影响，本文把参加养老保险编码为 1，未参加养老保险编码为 0。

本文自变量养老经济来源为过去一年从孩子那里收到的经济支持，将问题得分相加，分值等于 0 表示养老经济来源不依靠子女，分值大于 0 代表养老经济来源依靠子女。

根据问卷中是否需要为现在住的房子交付租金以及是否拥有其他房屋的产权，把自主产权房定义为二分变量，没有自主产权房编码为 0，有自主产权房编码为 1。

现住房归属可分为完全归家户成员所有、部分归家户成员所有和完全不归家户成员所有。

## 第二节 描述统计分析

根据农村老年人分性别养老居住方式分类统计（表 4-2）：男性农村老年人与配偶居住的比例远大于女性与配偶居住的比例，高出 34.22 个百分点；相比于男性老年人，女性老年人与子女居住的比例更高，高出 19.3 个百分点；同样在不与配偶和子女居住的方式上，农村老年女性比男性高 14.92 个百分点。

表 4-2 分性别农村老年人口居住方式

居住方式	合计		男性		女性	
	N	%	N	%	N	%
与配偶居住	1,061	59.24	716	75.29	345	41.07
与子女居住	326	18.20	87	9.15	239	28.45
不与配偶和子女居住	404	22.56	148	15.56	256	30.48

根据农村老年人分性别个人信息统计分析（表 4-3）：从男女合计总量上看，60-69 岁年龄段的老年人最多，已婚状态的老年人数量远远高于其他婚姻状态的老年人；从分性别男女年龄上看，80 岁及其以上的女性老年人的比例高于同年龄段男性 11.2 个百分点，女性的老年人的寿命更长；从分性别男女婚姻状态上看，已婚男性高于已婚女性，但女性的丧偶率却远远高于男性，也证明了女性的寿命高于男性。从受教育程度来看，农村老年人总体受教育程度不高，只有 64.27% 的农村老年人接受过小学或初中教育，接受过高中以上教育的老年人微乎其微，不识字或识字很少的老年人在农村更不占少数，多达 33.33%。从男女性别上来看，女性老年人受教育程度低于男性，有超过一半（54.23%）的女性老年人不识字或者识字不多，而男性老年人不识字或者识字很少的比例只占 17.21%，低于女性 37.02 个百分点。小学、初中、高中、大学及以上学历中，农村女性老年人比例均低于男性老年人。

表 4-3 分性别农村老年人口个人信息

变量	合计		男性		女性		
	N	%	N	%	N	%	
年龄	60-69 岁	991	55.33	580	60.99	411	48.93
	70-79 岁	527	29.42	276	29.02	251	29.88
	80 岁及以上	273	15.24	95	9.99	178	21.19
婚姻状况	已婚	1,146	63.99	760	79.92	386	45.95
	离婚	19	1.06	10	1.05	9	1.07
	丧偶	596	33.28	153	16.09	443	52.74
	未婚	30	1.68	28	2.94	2	0.24
受教育年限	文盲	597	33.33	174	17.21	423	54.23
	小学	970	54.16	650	64.29	320	41.03
	初中	181	10.11	147	14.54	34	4.36
	高中	40	2.23	37	3.66	3	0.38
	大学及以上	3	0.17	3	0.3	0	0

老年人身体状况包括个人自评健康、IADL、抑郁和慢性病这四个指标。通过下表 4-4，在个人自评健康方面，认为自己健康状况不好的女性老年人高于男性老

年人，在认为自己健康状况好的选项上不管男性还是女性老年人的比例都很低，分别为 9.47%和 7.51%。IADL 方面，大部分老年人基本自理，男性老年人基本自理比例高于女性。抑郁方面，在没有抑郁选项上男性和女性老年人的比例相差较大，有 50.26%的男性老年人没有抑郁，高出女性老年人 11.81 个百分点。慢性病方面，女性老年人有慢性病的更多一点，比男性高出 6.56 个百分点。

表 4-4 分性别农村老年人口身体状况

变量	合计		男性		女性		
	N	%	N	%	N	%	
个人自 评健康	好	145	8.57	87	9.47	58	7.51
	一般	933	55.17	530	57.67	403	52.2
	不好	613	36.25	302	32.86	311	40.28
IADL	基本自理	1,571	87.72	870	91.48	701	83.45
	轻度障碍	142	7.93	56	5.89	86	10.24
	重度障碍	57	3.18	18	1.89	39	4.64
	完全依赖	21	1.17	7	0.74	14	1.67
抑郁	没有	801	44.72	478	50.26	323	38.45
	轻度	716	39.98	371	39.01	345	41.07
	中度	238	13.29	91	9.57	147	17.5
	重度	36	2.01	11	1.16	25	2.98
慢性病	没有	525	29.31	308	32.39	217	25.83
	有	1,266	70.69	643	67.61	623	74.17

在表 4-5 分性别农村老年人子女状况中，拥有 1-3 个孩子的老年人数量最多，占比 51.26%。有 1-3 个子女的男性老年人高于女性老年人，但是有 4 个以上子女的男性老年人却低于女性。相比无非农户口，有非农户口的老年人子女占绝对优势，从老年人性别上看，男性和女性老年人的子女户口类别相差不大。

表 4-5 分性别农村老年人子女状况

变量	合计		男性		女性		
	N	%	N	%	N	%	
健在子女数 量	0 个	99	5.53	59	6.2	40	4.76
	1-3 个	918	51.26	510	53.63	408	48.57
	4 个及以上	774	43.22	382	40.17	392	46.67
子女户口	有非农户 口	1,411	78.78	756	79.5	655	77.98
	无非农户 口	380	21.22	195	20.5	185	22.02

通过对样本中农村老年人经济情况(表 4-6)按性别汇总统计后发现:养老保险

在农村老年人中覆盖率并不高，只有 70.41%，还有 29.59%的老年人没有参加养老保险，在男性和女性参保率上差别不大，仅仅相差 2.56%；在养老经济来源上超过半数的农村老年人会依靠子女，这也是在农村存在的普遍现象，在性别上，经济依靠子女的女性老年人的比重高于男性老年人；在农村中大多数的老年人拥有自主产权房，这个比重高达 91.01%，而且拥有自主产权房的男性老年人口高达 93.38%，超过女性老年人口；现住房归属也大部分完全归家户成员，部分归家户成员的情况较少，在完全不归家户成员所有方面，男女老年人口存在差距，相较于男性多于 4.26%的女性老年人口现住房归属完全不归家户成员所有。

表 4-6 分性别农村老年人口经济状况

变量	合计		男性		女性		
	N	%	N	%	N	%	
养老保险	未参加	530	29.59	270	28.39	260	30.95
	参加	1,261	70.41	681	71.61	580	69.05
养老经济来源	不依靠子女	640	35.73	381	40.06	259	30.83
	依靠子女	1,151	64.27	570	59.94	581	69.17
自主产权房	没有	161	8.99	63	6.62	98	11.67
	有	1,630	91.01	888	93.38	742	88.33
现住房归属	完全归家户成员	1,346	81.04	742	82.26	604	79.58
	部分归家户成员	47	2.83	32	3.55	15	1.98
	完全不归家户成员所有	268	16.13	128	14.19	140	18.45

### 小结

通过对农村老年人样本进行描述性统计分析，可以得出如下结论：

(1) 60-69 岁年龄段的老年人数量最多，80 岁以上的女性老年人数量要高于同年龄段的男性，并且女性的丧偶率要远高于男性。

(2) 老年人的健康状况不容乐观，有 36.25%的老年人个人自评健康不好，有 39.98%的老年人患有轻度抑郁症，有高达 70.69%的老年人患有慢性病，而女性身体状况相较于男性表现的更差。

(3) 老年人的养老经济上表现的很有依赖性，有 64.27%的老年人样的养老经济来源是依靠子女的，并且女性老年人的依赖性更大。

## 第五章 性别视角下农村老年人居住方式影响因素实证分析

### 第一节 卡方检验分析

交互分析方法主要用于定性问题的研究，检验名义测量变量之间的相互关系。交互分类表也被称为列联表，可以直观的看出多个变量在不同属性取值情况下数据分布情况，以寻找变量间的关系。同时，我们也可以使用卡方独立性检验来确定潜在的影响因素是否与农村老年居民居住方式有关，如下表 5-1。

表 5-1 列联表及卡方独立检验

变量	赋值	与配偶居住		与子女居住		不与配偶和子女居住		Pr ( $\chi^2$ )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年龄	60-69 岁	82.07	57.66	4.66	19.95	13.28	22.38	0.000/0.000
	70-79 岁	68.12	29.48	13.77	31.08	18.12	39.44	
	80 岁及以上	54.74	19.10	23.16	44.38	22.11	36.52	
婚姻状况	已婚	94.08	89.38	1.05	2.59	4.87	8.03	0.000/0.000
	离婚	0.00	0.00	30.00	33.33	70.00	66.67	
	丧偶	0.00	0.00	47.71	51.02	52.29	48.98	
	未婚	3.57	0.00	10.71	0.00	85.71	100.00	
教育	文盲	64.37	34.52	15.52	34.52	20.11	30.97	0.000/0.000
	小学	76.80	49.15	9.03	22.71	14.17	28.14	
	初中	85.03	64.71	4.76	14.71	10.20	20.59	
	高中	94.59	66.67	2.70	0.00	2.70	33.33	
个人自评健康	大学及以上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284/0.237
	好	83.91	50.00	8.05	22.41	8.05	27.59	
	一般	75.47	46.90	8.87	24.81	15.66	28.29	
IADL	不好	75.50	38.91	7.28	28.30	17.22	32.80	0.562/0.000
	基本自理	75.98	45.65	8.85	24.25	15.17	30.10	
	轻度障碍	69.64	22.09	12.50	39.53	17.86	38.37	
抑郁	重度障碍	61.11	15.38	16.67	69.23	22.22	15.38	0.142/0.002
	完全依赖	71.43	0.00	0.00	57.14	28.57	42.86	
	没有	73.85	38.08	10.04	33.75	16.11	28.17	
抑郁	轻度	79.25	46.09	7.82	25.51	12.94	28.41	0.142/0.002
	中度	69.23	40.14	9.89	24.49	20.88	35.37	
	重度	54.55	16.00	9.09	24.00	36.36	60.00	



慢性病	没有	73.38	41.01	8.44	29.03	18.18	29.95	0.290/0.970
	有	76.21	41.09	9.49	28.25	14.31	30.66	
健在子女数量	0个	38.98	27.50	5.08	27.50	55.93	45.00	0.000/0.000
	1-3个	79.22	51.96	8.04	23.77	12.75	24.26	
	4个及以上	75.65	31.12	11.26	33.42	13.09	35.46	
子女户口	有非农户口	79.49	43.24	6.15	29.73	14.36	27.03	0.201/0.513
	无非农户口	72.96	36.15	10.37	30.77	16.67	33.08	
养老保险	未参加	76.21	43.28	8.66	27.41	15.12	29.31	0.554/0.152
	参加	71.39	50.97	9.45	24.71	19.16	24.32	
养老经济来源	不依靠子女	77.89	36.66	8.95	30.12	13.16	33.22	0.036/0.000
	依靠子女	60.32	16.33	22.22	50.00	17.46	33.67	
自主产权房	没有	76.35	44.34	8.22	25.61	15.43	30.05	0.001/0.000
	有	76.95	45.20	9.03	29.47	14.02	25.33	
	完全归家属成员	75.00	33.33	9.38	33.33	15.63	33.33	
现住房归属	部分归家属成员	74.22	40.00	2.34	9.29	23.44	50.71	0.014/0.000
	完全不归家属成员所有	82.07	57.66	4.66	19.95	13.27	22.38	

## 一、个人因素与居住方式

通过检验看出老年人个人信息中的年龄、婚姻情况和教育均与老年人的居住方式呈现显著关系，从年龄段划分上可以看出，60-69岁的男性老年人和配偶居住的比例最高，并且在这个年龄段，女性老年人对于后两种居住方式的选择要高于男性。已婚状态的老年人不管男性还是女性都很少选择与子女居住，对于丧偶的老年人大部分会和子女居住在一起，并且女性高于男性。从教育情况来看，不管男女，学历越高，老年人越选择与配偶同住，恰恰与子女同住的情况相反，老年人学历越高越不选择与子女同住，这也符合大众一般认知。

## 二、身体因素与居住方式

老年人身体状况包括个人自评健康、IDAL、抑郁、慢性病，IDAL和抑郁因素都在老年人为女性时与居住方式有显著关系，而个人自评健康和慢性病均不和老年人居住方式有显著关系。这很可能是IDAL和抑郁有明确的界定和评价标准，与具有主观性评分的个人自评健康相比，更具有科学性。女性老年人在生活自理能力逐渐下降的过程中也越来越依赖子女，和子女同住也方便子女照顾。在精神抑郁方面，随着抑郁程度的加深，越来越多的女性老年人选择不与配偶和子女居住。

### 三、子女因素与居住方式

从上表可以看出健在子女数量影响着老年人居住方式的选择。不管是女性老年人还是男性老年人，相对于子女中有无非农户口的老年人，子女中有非农户口的老年人选择与子女同住的比例均降低。

### 四、经济因素与居住方式

养老保险与养老居住方式不显著相关。自主产权房和现住房归属均与养老居住方式显著相关，有自主产权房的老年人选择与子女同住的比例高于没有自主产权房的老年人，男性老年人相对于女性老年人有无自主产权房都很大比率的选择与配偶居住；不管现住房归不归属家户成员所有，男性老年人选择与配偶同住的比例都要高于女性，与此相反，女性选择与子女同住的比例都要高于男性。

## 第二节 模型介绍

对于男女老年人不同的居住方式影响因素，本文采用多项 logistic 回归进行研究分析，养老居住方式选择有三种，分别为与配偶居住、与子女居住和不与配偶和子女居住，因变量中将不与配偶和子女同住设为参照组。以此构建多元 logistic 回归模型，下列（1）和（2）为表达式

$$\log \text{it } p_0 = \ln \left[ \frac{p_0}{p_2} \right] = \alpha_0 + \sum_{i=1}^n \beta_{0i} X_i \quad (1)$$

$$\log \text{it } p_1 = \ln \left[ \frac{p_1}{p_2} \right] = \alpha_1 + \sum_{i=1}^n \beta_{1i} X_i \quad (2)$$

上面的公式中的  $p_0$ 、 $p_1$ 、 $p_2$ 、 $\alpha_0$ 、 $\alpha_1$  分别表示与配偶居住、与子女居住、不与子女和配偶居住养老的概率，为截距， $\beta_{0i}$ 、 $\beta_{1i}$  表示为回归系数，反应各影响因素对养老居住方式选择意愿的程度大小和方向。

## 第三节 多元 logistic 回归分析

列联表仅考虑单个因素与养老居住方式的关联性，未考虑各因素之间的关系。因此本文通过多元 Logistic 回归分析能更好地分析不同性别老年人养老居住方式的影响因素。如表 5-2 所示农村老年人养老居住方式的影响因素与老年人的年龄、婚姻状况、教育、IADL、抑郁、子女户口、自主房产和现住房归属有显著影响。

表 5-2 性别视角下老年人居住类型多项 logistic 回归结果

赋值	与配偶居住				与子女居住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系数	Odds ratio	系数	Odds ratio	系数	Odds ratio	系数	Odds ratio
<b>年龄 (参照组: 60-69 岁)</b>								
70-79 岁	0.2111	1.1235	-0.0126	0.9874	0.3559	1.4275	-0.3662	0.6934
80 岁及以上	-0.0590	0.9427	-0.5977	0.5501	1.4589**	4.3011	-0.0676	0.9347
<b>婚姻状况 (参照组: 已婚)</b>								
离婚	-35.3864	0.0000	-25.3547	0.0000	2.1243**	8.3673	-0.6510	0.5215
丧偶	-35.7789	0.0000	-30.8287	0.0000	2.0464***	7.7397	1.4399***	4.2204
未婚	-48.4842	0.0000	-34.7058	0.0000	3.0949***	22.084 0	-18.5948	0.0000
<b>教育 (参照组: 文盲)</b>								
小学	-0.2044	0.8151	-0.0466	0.9545	-0.2835	0.7532	-0.1128	0.8934
初中	-0.3236	0.7235	-0.1907	0.8264	-1.2781*	0.2786	-0.3149	0.7299
高中	14.8921	2934600	-1.7059	0.1816	-15.2466	0.0000	-18.1269	0.0000
大学及以上	15.6607	6329057	--	--	1.5216	4.5794	--	--
<b>个人自评健康 (参照组: 好)</b>								
一般	-1.3321	0.2639	0.1075	1.1135	0.5776	1.7817	0.1350	1.1446
不好	-1.0491	0.3502	0.0428	1.0438	-0.2416	0.7854	0.1011	1.1064
<b>IADL (参照组: 基本自理)</b>								
轻度障碍	-0.5705	0.5652	-0.2967	0.7433	-1.2824	0.2773	0.4383	1.5500
重度障碍	15.4251	5000781	0.3196	1.3766	-0.7283	0.4827	2.2742***	9.7199
完全依赖	14.9936	3248047	8.5481	5156	-16.8860	0.0000	1.7126	5.5435
<b>抑郁 (参照组: 没有)</b>								
轻度	0.1790	1.1960	-0.4492	0.6382	0.0933	1.0978	-0.3475	0.7065
中度	-0.3635	0.6952	-0.2892	0.7489	0.4172	1.5178	-0.8340**	0.4343
重度	-0.7842	0.4565	12.1616	191304.9	1.2390	3.4520	-1.4307**	0.2391
<b>慢性病 (参照组: 没有)</b>								
有	0.1382	1.1481	-0.5144	0.5978	-0.1942	0.8235	-0.2847	0.7522
<b>健在子女数量 (参照组: 0 个)</b>								
1-3 个	-13.0980	0.0000	-11.7181	0.0000	22.5904	6.47e+ 09	1.3697	3.9342
4 个及以上	-14.0768	0.0000	-11.4160	0.0000	22.7129	7.31e+ 09	1.2137	3.3659
<b>子女户口 (参照组: 无非农户口)</b>								
有非农户口	-0.0827	0.9206	-0.2209	0.8018	-0.8720*	0.4181	0.3011	1.3514
<b>养老保险 (参照组: 未参加)</b>								
参加	-0.5842	0.5576	-0.0511	0.9502	-0.0457	0.9553	0.0396	1.0403
<b>养老经济来源 (参照组: 不依靠子女)</b>								
依靠子女	0.4934	1.6379	-0.4843	0.6162	0.1063	1.1122	-0.1210	0.8860

自主产权房（参照组：没有）								
有	-14.4461	0.0000	2.3564** *	10.5524	14.1455	13908 78	-1.1366	0.3209
现住房归属（参照组：完全归家户成员）								
部分归家户成员	15.0366	3390904	-0.9540	0.3852	-1.1012	0.3325	-0.0638	0.9382
完全不归家户成员所有	1.0114	2.7494	0.2627	1.3004	-2.5332***	0.0794	-2.2216** *	0.1084
常数	32.2830	1.05e+1 4	12.8461	379294	-38.7341	0.0000	-0.6533	0.5203

\*P<0.1;\*\*P<0.05;\*\*\*P<0.01

## 一、老年人个人因素

从回归结果中可以看出，丧偶老年人与子女同住的养老居住方式呈正相关，不管男性还是女性老年人一旦丧失配偶相对于其他居住方式首要选择的就与子女居住在一起。究其原因有以下几点：第一是老年人没有了配偶之间的照料与情感沟通后，选择与子女居住不仅能够满足情感的需求，而且能够进行生活上的照料；第二是中国的传统思想是“多子多福”“养儿防老”，在中国农村地区表现的尤为严重。数据显示老年人从未结婚以及离婚的男性多于女性，相对于城市地区，农村地区男女比例略微失衡，因此存在男性终生未婚的情况。在农村地区，会存在未婚的男性老年人以土地转赠或提供劳动来向自己的侄亲交换养老的情况，这部分老人的侄亲就代替子女和老人共同居住，承担起照顾老人的重任。本文的研究回归结果显示女性老年人的年龄因素对于养老居住方式没有显著影响；而高龄（80岁及以上）男性老年人的年龄与居住方式有显著关系。这可能的原因是（1）随着年龄的增长，老年人的生活自理能力下降，对于社会和家庭的供养更加依赖；（2）相对于女性，男性往往是家庭的主要经济支柱以及有抽烟喝酒的习性，身体状况与女性存在较大差异，尤其在配偶年纪也愈渐增大照顾不周时，高龄男性老年人选择与子女居住在一起。

初中学历的男性老年人与子女同住的养老居住方式呈负相关关系，农村老年人总体受到高中及以上教育程度的很少，男性比女性受教育程度高，受教育程度代表着经济收入，有一定的经济收入可以满足养老的经济需求，扩大自己的交际朋友圈，有自己独立的空间，进而不倾向与子女同住。张丽萍（2012）数据建模结果也肯定了受教育程度对老年人居住方式的影响。

## 二、身体因素

老年人个人身体状况中的无论个人自评健康还是慢性病因素均对居住方式影

响不显著，但是在老年人为女性的情况下老年人生活自理能力（IDAL）和抑郁对于老年人居住方式有显著影响，并且抑郁对女性老年人居住方式的选择呈负影响。生活能力有重度障碍困难的老年人会子女居住在一起，方便子女照料；而完全依赖照顾的老年人反而不与亲人居住一起，这可能是完全依赖照顾的老年人需要专业照护人员，住进养老机构可以得到应有的照护；另一方面和农村的家庭矛盾分不开，农村中主要的矛盾是“婆媳”关系，完全依赖照顾的老年人为了家庭和睦而选择其他养老居住方式。女性老年人在抑郁程度加重的情况下不会选择和子女同住，这一结论可能与老年人接受精神治疗有关，当女性老年人的抑郁程度转变为轻度时，对于精神上的治疗与照顾的需求会逐渐减少，从而会搬出治疗机构。

### 三、子女因素

本文通过回归结果显示，老年人子女数量对他们的居住方式的选择没有显著影响。这可能与子女和父母居住距离的远近有关，在农村，没有外出打工或上学就业的儿子一般和父母居住在本村，即使在农村结婚的女儿和父母居住的距离也不会太远。在农村这种几代以来的居住距离可以让父母和子女方面互相提供帮助，因此在老年人身体健康时，子女数量并不会影响老年人居住方式的选择。子女中有非农户口的老年人对养老居住方式影响显著，呈负相关关系，并存在性别差异。子女通过上学或者其他途径转为非农户口，昂贵的生活成本以及和父母的居住距离使得有非农户口的子女和老年人同住的可能性下降。相对于女性，男性老年人因需在田间劳作、固有的社交圈以及和儿媳女婿相处的不便，使得他们不愿意离开自己熟悉的村落去陌生的城市和子女共同居住。

### 四、经济因素

经济情况与养老居住方式选择有重要的关联，自主产权房和现住房归属对养老居住方式影响显著。自主产权房对养老居住方式的影响有性别上的差异，呈正相关关系，即相对于男性老年人，拥有自主产权房的女性老年人将增加与配偶同住的几率，这可能是拥有房屋支配权的农村女性经济情况较好，因此选择与配偶同住。现住房归属完全不归家户成员所有对老年人不与子女同住没有性别上的差异，即现住房完全不归家户成员所有的老年人都不选择与子女同住，这种情况有以下两点：第一是村集体为符合一定条件的老年人提供老年住房，因此降低了与子女同住的可能性；第二是子女外出工作，老年人在房屋破损的情况下租借他人的房屋居住。

本文研究发现农村老年人参加养老保险对养老居住方式影响不显著，探究其原因和国家现在实行的养老保险缴费标准分不开，虽然从2009年起国家开始实施新农保政策，在2014年又合并成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但是缴费标准很低，只

有 100-2000 元 12 个档次。养老经济来源依靠子女对老年人养老居住方式没有显著影响，这与中国传统的孝道文化密不可分，子女在父母变老的时候会反哺，对父母进行养老经济支持被看做是一种应有的行为，因此养老经济来源依靠子女的老年人不影响他们对居住方式的选择。

### 小结

本章节通过对农村老年人在性别视角下的养老居住方式进行 logistic 回归，研究影响老年人养老居住方式的因素。可以得出如下几个观点：

第一，身体状况对于老年人养老居住方式有显著影响，女性老年人由于身体状况变差更可能选择与子女同住。

现代社会人的寿命越来越长，尤其女性寿命明显长于男性，但是健康状况却不容乐观，长期处于亚健康。面对老年女性受教育程度低、收入手段有限以及养老金不足的情况，老年女性与子女同住的可能性大大提高。

第二，年龄对于老年人养老居住方式有显著影响。高龄男性老年人与子女同住的可能性更高。

在农村，高龄老年人劳动能力极大减退，自身积蓄不足以满足养老需求，生活情况不容乐观，高龄男性老年人需要通过与子女同住来获得所需要的经济、情感和照料依靠。农村的养老医疗事业还处于不断完善的阶段，子女向老年人提供的养老保障就显得尤为重要。千百年来“养老防老”的思想一直在农村老年人心中根深蒂固，但是受到子女道德、经济供养能力以及居住距离的制约，一些高龄老年人的晚年显得比较凄凉，这种情况应该引起重视。

第三，农村老年人自身的婚姻、教育、经济情况都会一定程度的影响居住方式的选择，并且体现了一定的性别差异，子女情况同样影响男女老年人居住方式的选择，子女有非农户口的男性老年人不选择与子女同住。

第四，养老保险对农村老年人的居住方式没有影响。我国农村现行的普惠式社会养老保险，即新型农村养老保险，其保障水平很低，农村养老从经济支持、生活照料到精神慰藉依然以家庭为主，农村老龄化的加重，使得农村家庭养老负担也日益加重。

## 第六章 研究结论与建议

### 第一节 研究结论

随着银色浪潮的来临，老龄化成为我们不得不面对的问题，不同性别的老年人其养老居住方式折射出对养老保障的不同需求。在这样的背景下，本文利用 2015 年的中国健康与养老追踪调查数据（CHARLS），利用卡方检验和多元逻辑回归的方法，对农村不同性别的老年人养老居住方式的影响因素进行了研究分析，得到了下列结论：

（1）本文根据社会性别理论、社会交换理论、责任理论，分析了农村不同性别的老年人的需求，不同的代际关系相处模式，从而选择不同的居住方式。社会交换理论认为，子女小的时候父母照顾，子女长大后的心怀感恩照顾父母。责任理论认为，父母不管是子女年幼还是子女成年都对其不计回报的付出。

（2）借助中国老龄科研中心分别在 2000 年、2006 年和 2010 年组织实施的“中国城乡老年人口状况追踪调查”数据来研究农村老年人居住方式的变迁，发现家庭趋于小型化、核心化，出现了大量空巢家庭和隔代家庭。并通过“六普”数据对中国老年人养老居住方式现状进行了数据分析，男女老年人在性别结构上具有差异，全国不同区域的养老方式选择家庭户数上也有差别，独居、与配偶居住、与子女居住现状亦呈现不同的差别。

（3）通过对农村老年人 charls 数据样本进行描述性统计分析，可以得出，农村老年女性寿命长、丧偶率高；老年人总体上身体状况表现的不容乐观，并且女性身体状况更差；老年人在养老金来源上主要依靠子女，具有依赖性。

（4）利用 stata14.0 软件，通过卡方检验和多元逻辑回归分析，证明男女老年人的养老居住方式影响因素不同，丧偶、生活自理能力重度障碍的女性老年会选择和子女居住在一起，有自主产权房的老年女性会选择和配偶居住在一起；拥有初中教育程度、子女有非农户口、现住房归属完全不属于家户成员所有的男性老年人与子女同住的可能性低，但不管男性还是女性老年人在失去的配偶的情况下都会选择和子女居住在一起。

基于以上结论，为了农村老年人更好的度过晚年生活，本文对老年人提出了养老居住建议，据此能够更好的有针对性的对男女农村老年人的养老提供帮助。

## 第二节 对策与建议

根据以上分析，我们可知农村老年人的居住养老选择受多种因素的影响。我国社会快速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日渐提高，伴随着人口老龄化的加剧，家庭结构正在发生着不断的变化，人民的思想观念也随之转变，选择独居的老年人正日益增多。因此在这种情况下，为了更好的服务于老年人、解决不断加重的养老问题，本文为实现农村老年人老有所养的目标提出了以下几点建议：

### 一、加强农村老年人医疗保障措施

老年医疗保险是政府和社会专门针对老年人特殊群体设立的一种健康服务，是我国老年保障制度中的重要组成部分。目前，我国尚未实施独立的老年医疗保障制度，医疗保障制度存在着明显的城乡差距。因此，在进一步促进农村合作医疗的基础上，必须根据不同地区的经济情况，根据社会发展，合理建立与适应当地经济发展水平的医疗保障发展模式，符合农村医疗需求，与经济适用性相呼应。不断完善农村合作医疗制度，并积极实施新型的农村合作医疗制度，对多种医疗保障模式进行探索，最终达到同步运行的模式。

首先对于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只能作为农村医疗保障的初级阶段。医疗保障的模式需要根据当地经济发展条件和农民医疗服务的需求来进行探索。同时对于贫困的老年人，要尽快启动医疗救助制度，以帮助他们参加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增加救助金额，尽量避免老年人因没钱而住不起医院的现象发生。在某些经济发达的农村，可以鼓励农民积极参加商业医疗保险，使医疗保障水平得到更大的提高，使农村多层次的医疗保障需求得到尽可能的满足。其次要给老年人普及健康知识，增强自我保健意识。老年人的健康状况好坏，往往与其对健康知识的了解、生活方式和生活习惯的规律有一定的联系，应对未来农村地区可能发生的一系列老龄化变化进行老年人健康教育。同时政府应对各级医疗资源有统筹的管理，定期组织医疗队下乡帮扶，向农村老年人进行医疗知识的普及，定期检查老年人的身体健康状况。加强老年人对日常卫生、营养、饮食卫生知识的掌握，合理为老年人推荐药物，对常见病达到一个预防目的，并掌握老年病频繁发生的规律以及预防方法，并且了解康复方法，以确保疾病的尽早康复。

### 二、完善农村老年保障制度

由于城乡的差距、地区的阻隔、年龄的极端化，农村老年人逐渐累积了收入分配的劣势。对于农村老年人贫困问题，可以从以下几个方面着手解决：

一是逐步完善农村养老保险制度，使其朝着健全方向发展。建立制度化、完善化、稳定化的社会养老保障制度，是解决我国农村老年人口相对贫困问题的发



展趋势，也是必要要求。在我国当前的经济条件下，必须有针对的根据不同农村的发展水平，考虑不同地区农民的经济承受能力，使所有农民都能逐步的享受到养老保障制度所带来的优惠。二是对我国老年人社会救助制度进行完善。救助制度是对我国老年人的社会保障制度的一种补充。相对贫困在人类社会发展过程中，是一种普遍存在的现象，并且会持续很长时间，所以政府应为老年人做出适当的补贴，尤其是在贫困线偏下生活的农村地区的老年人。最低生活津贴的确立，必须根据当地居民的基本需要，联系当地的经济水平，并且对农村无亲属的老年人应作为重点的扶持对象。

### 三、完善社区建设，改善老年人匮乏的精神文化状态

农村老年人社交圈狭小，精神匮乏，为此我们要完善社区建设，要在社区安排提供相应的服务，来弥补家庭养老的不足。比如在社区内开展戏曲团、老年电影放映室、老年之家等活动，满足老年人不同层次的精神需要，改善他们的精神状态，增加他们的幸福感。在当前，精准扶贫如火如荼，农村老年人作为弱势群体，我们可以借助精准扶贫的力量来对老年人进行关怀和救助。比如可以借助包村干部实地考察了解老年人在改善精神状况所需要的设施，因地制宜，在不同的环境下提供相应的设施。能够为老年人直接提供精神慰藉的还是亲人的陪伴与沟通，对于老年人的养老我们除了提供必要的物质支持外还要重视对他们的情感慰藉，使他们真正体会到老有所养、老有所依、老有所乐，共享改革开放发展的美好成果，身心愉悦的度过晚年生活。

为此，政府对农村社区建设的步伐要加快推进，使得农村社区养老与家庭养老相辅相成。相对于自然村落或者一个村集体，农村社区是一个弹性更大的制度平台。当前，我国农村社区还在刚刚开始建设的阶段，甚至有的地区还未开始建设，为此，我国应该加大对农村社区建设的投资力度，农村地区也要根据自身情况为社区的建设添砖加瓦，多方面共同努力建设好农村社区。社区建设后，要依据当地农村实际情况进行管理，为老年人养老做好服务工作。

### 四、转变老年人的居住方式，重视家庭孝道的建设

在人生的最后阶段每一位老年人都希望幸福的度过，想要得到基本的呵护与关怀，家庭作为最温暖的港湾，家人作为最亲密的人有义务和责任使老年人美好的度过人生的最后阶段。不仅因失去配偶老年人想要和子女共同居住，而且随着年纪的增大，老年人的身体和精神状况也会随之变差，一些原本因为各种原因独自居住的老年人也已不再适合独居。配偶的失去、身体状况的变差和疾病的增加使得他们在日常生活中很难应对意外事件的发生，仅仅是自我生活照顾就已经很困难。面对这种情况，应该让老年人重新回归家庭，改变居住方式，结束老年人

现有的生活状态，在子女或者其他家人的照顾下，更好的度过晚年时光。总之，居住方式的选择并不是不会改变的，老年人的居住意愿和身体状况的改变都会影响着居住方式的选择。现在社会风气有些偏离正确的价值观，不养老、不尊老的事件时有发生，我们要重视家庭风气的建设，传承孝道，赡养好老人。

首先，巩固传统的家庭养老模式。作为中国养老模式的传统形式，家庭养老模式在家庭养老中起着积极的作用，因为家庭场所有其自身的优势，这是社会所无法替代的，有利于建立有中国特色的老年人社会保障体系。但是，随着社会的发展和进步，传统的家庭养老功能逐渐被削弱，但经济支持，生活保障和精神慰藉等重要因素仍然依赖于中国传统的家庭模式。当然，家庭赡养并不对所有人要生活在一起有所要求，但常年与父母分隔两地的子女，有义务和责任担负起赡养父母的责任，如果不能直接履行其赡养义务，则必须做出合理安排。

其次，从国家、政府、社会等方面重视家庭养老。国家应以法律的形式加以维护，惩罚弃养老年人的子女。地方政府可以建立一系列的奖惩措施，把家庭养老透明化，变成一种“公事”，人人可以监督，比如由社区部门不定期的突击检查老年人的生活情况，监督促使子女对老年人养老的各方面的投入。对相关部门来说，可以从组织一些关于养老的评选活动来督促子女养老，比如“孝心之星”、“敬老爱老家庭”等评比活动，这样的一系列活动可以调动子女的积极性，能够有效营造一种良好的家庭养老环境。整个社会应该营造尊老、爱老、敬老的氛围，用不同的形式和途径来宣传“孝道”，让“今天你尽孝了吗”不仅成为流行语，还要促使大家化为行动。人人都会变老，人人都需要养老，在家庭中父母要以身作则，用行动教育好子女，让“爱”永恒。

## 五、转变“空巢心理”思维观念

由于农村老年人文化程度普遍较低，执拗于一些传统观念，农村空巢老人普遍认为，儿孙在身边才是安享晚年的最大乐趣，甚至认为儿孙不在身边，是忘记或冷落了自己。因此，农村空巢老人应该对自己与子女的关系采取积极的态度，应该认识到，儿孙在外也是成长和独立的标志。只有这样，才能克服“空巢”造成的心理问题。农村空巢老人应该改变自己的生活重心，调整自己的生活节奏，而不是只以孩子家庭为中心。在业余时间，可以出去认识更多的同龄朋友，在与朋友交流和沟通中，缓解自己的孤独感。只有让农村空巢老人抛弃传统观念，不再将家庭作为唯一的支撑和寄托，能拥有一个积极的心态，才能理解“空巢老人”的现象。让他们明白，当前这一现象是国家发展、社会进步的必然结果，这样才能享受一个幸福的晚年。晚年的幸福感是需要自己给予的，而不是简单地与孩子在一起生活。因此，对农村地区的老年人进行独立生活观念的教育，鼓励他们培养自己的爱好，多交朋友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 六、老年政策的制定中应纳入性别视角

和男性相比，老年女性健康水平较低，这限制了她们个人能力的发挥，影响了个人的经济收入，直接对养老造成了影响。然而，社会由于普遍缺乏性别意识和观点，并不能给予女性更多的关注，在实施合作医疗时，对性别差异的关注较少。建议各级政府部门对各地区的性别和文化状况有一个充分的考虑，特别注意农村地区中，晚年丧偶的女性老年人群体，以及那些虽然身患重病，但因各种原因无法住院治疗的人，使她们能够在新型农村合作医疗服务中，具有平等地位。在医疗制度的实施过程中，性别平等的意识观念要加强宣传，提高女性制定新型合作医疗制度的参与能力，同时，对实施后的合作医疗制度评估时，在评价系统中要纳入性别平等的意识，在评价与分析时也应选择针对性别的指标进行，以改进新型合作医疗方案。加强按性别分类的卫生统计，建立农村老年妇女的卫生档案，开展卫生教育。有效保护妇女在合作医疗中应享受到的待遇，促进妇女在合作医疗中享有平等的权利，以确保男女对社会发展的成果能够平等的分享。

## 七、在社会保障制度中引入遗嘱津贴制度

根据前文我们得知农村老年女性相对于老年男性具有“高龄化”的特点，因此她们更有可能失去配偶。失去配偶后，往往会导致老年女性的经济地位严重下降，甚至丧失经济来源。设立遗嘱津贴为老年女性提供一定的经济保障，可以使老年女性拥有一个稳定、舒适、放心的养老环境。

在我国，很多女性为履行作为一名妻子和母亲的责任，往往放弃自身工作，导致在晚年丧失经济来源，遗嘱津贴制度的出台在一定程度上可以为女性做出一定的补偿。在社会作用方面上，这一制度可以解决老年女性由于家庭中的性别分工而造成的经济不平等地位的问题，也可以提高老年女性的自立能力，改善她们的社会经济地位，为她们的晚年生活质量提供一定的保障。此外，遗嘱津贴制度作为收入再分配的一种手段，不仅可以促进经济的平等发展，而且对促进社会两性平等也有重要意义。因此，将遗嘱津贴制度引入到社会保障制度中，将是改善我国老年女性养老现状的有力措施。

## 八、促进性别平等，继续加强老年女性教育

就我国的现状而言，推进性别公平的教育立法，确立两性教育公平的法律基础，将性别议题纳入教育政策的制定中，是实现两性教育公平的有效路径。我国政府应该逐步加大对我国女性教育的投资，特别是针对贫困地区教育资源落后的地区，更要加大对他们的教育投资，使女性在教育上逐步缩小与男性的差距，从而使自身的弱势积累效应逐渐减少，提高自己的家庭、社会地位和经济收入等，

实现其晚年养老有保障这一愿望。

针对老年女性受教育水平低的情况，对于农村老年女性可以发展老年教育，加大老年女性的教育投入，通过教育优化她们适应社会的心理素质，增强积极寻求生活幸福和享受人生乐趣的意愿，提升参与社会、适应不同环境要求以及应对各种生活变化的能力。老年女性的教育应该以普及健康知识、改进不良生活习惯为起点，加强慢性病的防治工作，以培养更加科学合理的生活方式。其次，逐步拓展老年教育的范围，提升老年女性的自我意识和维权意识，使她们能积极公开表达自己的需求，为自己的境域发出声音，并采取行动，改善其家庭地位和社会地位。

总之，为了使农村老年人更好的度过晚年时光，我们要凝聚各种力量建立一个满足老年人养老需求、加强老年人自主生活能力、切实可行的养老保障体系，建立一个让女性老年人平等参与、享受的养老保障体系，归根到底是要建立起一个和社会经济发展水平相适应的养老保障体系。

### 第三节 研究展望

随着中国进入老龄化时代，国家和政府对老年人养老做了大量准备，对于各项养老设施和服务落后的农村是政府关注的重点，也引起了专家学者的广泛关注和重视。本文尝试性的从性别角度出发，探究不同性别的农村老年人养老居住方式的影响因素，基本分析出了男女老年人在养老居住方式和影响因素的差异，但该研究课题仍存在进一步研究的空间性。

(1) 在影响因素方面：虽然结合国内外文献分析，制定本文的影响因素分析，但是不能涵盖所有可能对农村老年人养老居住方式影响的因素，比如老年人的社交习惯和子女的孝顺程度等，未来有待于加入更多可能的因素。

(2) 在数据方面：本文的数据是基于 2017 年公布的 2015 年中国养老与追踪调查数据 (CHARLS)，老年人居住方式是一个动态的选择，没有进行数据纵向的对比，无法得出老年人居住方式的变化，未来的研究可加入这一对比。

在性别视角下对农村老年人养老居住方式影响因素的分析，有助于政府在老龄化背景下更有针对性的关注老年人的养老需求，但是因为农村不同地区情形不尽相同，因此，笔者建议当地政府除了依照实施国家规定的养老政策外，还可以根据当地的风土人情因地制宜的提出政策建议，从而更全面的更大程度的满足老年人的养老需求，使他们安度晚年。

## 参考文献

- [1]陈皆明,陈奇.代际社会经济地位与同住安排—中国老年人居住方式分析[J].社会学研究,2016(1).
- [2]蔡叻,孟昕,王美艳.中国老龄化趋势与养老保障改革:挑战与选择[J].国际经济评论,2004(7).
- [3]蔡天骥.女性独居老人自评生活满意度的影响因素分析[J].中国人口科学,2004(A1):72-76+177
- [4]邓彤博.独生子女家庭老年人养老居住安排的影响因素研究[D].暨南大学硕士学位论文,2017.
- [5]封铁英,高鑫.家庭特征、居住安排与赡养行为——基于陕西省1061份老年样本的实证分析[J].求索,2017(9).
- [6]费孝通.家庭结构变动中的老年赡养问题——再论中国家庭结构的变动[J].北京大学学报,1983(3).
- [7]符佳,城乡老年人群依赖状况性别差异及其影响因素研究[D].西南财经大学,2016.
- [8]郭志刚.中国高龄老人的居住方式及其影响因素[J].人口研究杂志,2002(1):37-42.
- [9]郭爱妹.多学科视角下的老年社会保障研究[M].中山大学出版社,2011.
- [10]郭于华,代际关系中的公平逻辑及其变迁:对河北养老事件的分析[J].中国学术,2001(4):221-254
- [11]甘邵平.伦理智慧[M].中国发展出版社,2000.
- [12]胡晓君,续竞秦.居住偏好实现对农村老年人生活满意度的影响[J].南方人口,2017(6).
- [13]焦开山,中国老年人的居住方式与其婚姻状况的关系分析[J].人口学刊,2013(1):78-86.
- [14]龙书芹,风笑天.城市居民的养老意愿及其影响因素—对江苏四城市老年生活状况的调查分析[J].南京社会科学,2007(1).
- [15]刘霓.社会性别——西方女性主义理论的中心概念[J].国外社会科学,2001(6):52-57.
- [16]刘宏,高松,王俊.养老模式对健康的影响[J].中国社会科学文摘,2011(9):11-12
- [17]李建新,于学军,王广州,刘鸿雁.中国农村养老意愿和养老方式的研究[J].人口与经济,2004.
- [18]林芝,曾铖.社会交换论的命题分析[J].商业文化,2012(11):208.
- [19]杜鹏.北京市老年人居住方式的变化[J].中国人口科学,1998(2):36-41.
- [20]卢德平.略论中国的养老模式[J].中国农业大学学报,2014(4).
- [21]孟娣娟.城市中老年人居住偏好及居家养老服务需求分析[D].南京中医药大学博士论文,2017.

- [22]仇志娟 杜昊. 性别视角下的老年人口家庭结构影响因素及养老分析[J].经济问题, 2015(1): 34-39.
- [23]孙鹃娟. 中国老年人的居住方式现状与变动特点—基于“六普”和“五普”数据的分析[J]. 人口研究, 2013(6).
- [24]孙鹃娟, 沈定. 中国老年人口的养老意愿及其城乡差异—基于中国老年社会追踪调查数据的分析[J]. 人口与经济, 2017(2).
- [25]韦璞. 老年人居住方式及影响因素分析——以贵阳市为例[J]. 人口与发展, 2009(1):103-107,65.
- [26]王跃生. 中国城乡家庭结构变动分析—基于 2010 年人口普查数据[J]. 中国社会科学, 2013(12).
- [27]王苗苗. 老龄化背景下老年女性养老问题研究--性别差异视角的分析[D]. 陕西师范大学, 2012.
- [28]王萍, 左冬梅. 劳动力外流背景下中国农村老人居住安排的纵向分析[J]. 中国农村经济, 2007(6).
- [29]鄢盛明, 陈皆明, 杨善华. 居住安排对子女赡养行为的影响[J]. 中国社会科学, 2001(1).
- [30]姚远. 对中国家庭养老弱化的文化诠释[J]. 人口研究杂志, 1998(5):48-50.
- [31]原新, 穆滢潭. 独生子女与非独生子女居住方式差异分析[J]. 人口研究, 2014(4):27-36.
- [32]杨善华, 贺常梅. 责任伦理与城市居民的家庭养老[J]. 中国社会科学文摘, 2004(3):158.
- [33]杨恩艳, 裴劲松, 马光荣. 中国农村老年人居住安排影响因素的实证分析[J]. 农业经济问题, 2012(1).
- [34]杨洋. 农村老年人居住偏好影响因素研究[D]. 华中科技大学硕士论文, 2015.
- [35]张丽萍. 老年人口居住安排与居住意愿研究[J]. 人口学刊, 2012(1).
- [36]褚湜婧, 孙鹃娟. 影响城市老年人养老意愿诸因素分析[J]. 人口与社会, 2010(2).
- [37]张辉. 中国老年妇女经济与生活状况的社会性别分析[J]. 兰州学刊, 2006(12):88-91.
- [38]张莉. 对我国高龄老人居住方式影响因素的分析[J]. 华中科技大学学报, 2016.
- [39]张晓晨. 中国老年人的居住安排与意愿研究[D]. 复旦大学硕士论文, 2013.
- [40]张翼. 中国家庭的小型化、核心化与老年空巢化[J].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研究, 2012(6).
- [41]曾毅, 王正联. 中国家庭与老年人居住安排的变化[J]. 中国人口科学, 2004(5).
- [42]Compton J, Pollak R A. Proximity and Coresidence of Adult Children and their Parents: Description and Correlates[J]. Ssrn Electronic Journal, 2009, 15(35):837-868(32).
- [43]Engelhardt, G.V, Greenhalgh-Stanley, N. Home health care and the housing and living arrangements of the elderly[J]. Journal of Urban Economics, 2010, 67(2): 226-238.
- [44]Keong-Suk Park. Diversity and structure of intergenerational relationships: elderly parent-adult child relations in Korea[J]. Journal of cross-cultural gerontology, 2005, 20(4): 285-305.

- [45]Logan.J,Bian.F,Family values and Co-Residence with married Children in urban China[J].Social forces,1999,77(4):1253-1282.
- [46]Manacorda M, Moretti E.Why do Most Italian Youths Live with Their Parents? Intergenerational Transfers and Household Structure[J].Journal of the European Economic Association,2006,4(4):800-829.
- [47]Meng X, Luo C. What determines living arrangements of the elderly in urban China[J]. Inequality and Public Policy in China, 2008:395-416.
- [48]Palmer E, Deng Q. What has economic transition meant for the well-being of the elderly in China[J]. Inequality and Public Policy in China, 2008:671-689.
- [49]Park K S, Phua V, Mc Nally J, et al. Diversity and structure of intergenerational
- [50]Raymo,James M,Toshiko kaneda.Changes in the living arrangements of the Japanese elderly:the role of demographic factors.J.W.traphagan and J.knight,Albany.Demographic change and the family in Japan'aging societya[J].Ny: Suny ,2003:27-52.
- [51]Steven.Multigenerational families in nineteenth-century America[J]. Continuity & Change, 2003, 18(2):139-165.
- [52]Yi Z, Wang Z. Dynamics of family and elderly living arrangements in China:New lessons learned from the 2000 census[J]. China Review, 2003: 95-119. 2008:395-416.
- [53]Yount K M,Khadr Z. Gender, social change, and living arrangements among older Egyptians during the 1990s. [J].Population Research and Policy Review,2008,27(2): 201-225.
- [54]Zimmer Z, Kwong J.Family size and support of older adults in urban and rural China: current effects and future implications [J].Demography, 2003, 40(1):23-44.

。

。

## 致 谢

光阴荏苒，转眼间两年半的研究生生涯即将结束，心中充满了不舍，但更多的是感恩。

感谢敬爱的周慧文老师，能够在求学生涯中遇到周老师，我一直认为是我一生中很幸运的事，周老师用她严谨的治学态度、深厚的学术底蕴指导着我，认真踏实的工作作风、正直的高尚品格影响着我，能够成为周老师的弟子何其有幸。同时要感谢戴卫东老师、费舒澜老师、张晓蓓老师、唐瑶老师，感谢老师们精心准备设计的课程。还记得研究生的第一个学期，研究生生涯刚开始就要面对还不是很熟悉的同学脱稿讲五节课，准备过程很煎熬，讲课过程声音都在颤抖，眼神无处安放，走出第一步、跨越舒适区很痛苦，但真的很成长。后来的英语节目表演、专业课知识辩论等都是在这一步的基础上往前迈，将来在工作生活上也将继续大步向前，无畏无惧。

感谢在学习生活中一起成长的同学们，感谢舍友李茜、王琳、陈瑶瑶，感谢你们的陪伴和照顾，和你们在一起度过的时光总是很欢乐。感谢同门陈亚男，每次学术的交流都让我受益匪浅。还有胡小博和徐谷雄同学，和你们成为同学是我人生中宝贵的财富。还要感谢我的大学同学王元元，虽然现在我们在不同的学校，但是每次知识、生活的分享，好物的安利，都会让我觉得我们不仅是无话不谈的好朋友，更是一起成长的好伙伴，希望我们的友谊永远永远。

感谢我的父母和弟弟，爸爸妈妈总是做的很多，说的很少，虽然家庭不是很富裕，但是你们却把拥有的最好的东西给我和弟弟，我会努力学习、工作和生活，成为令你们骄傲的孩子。还要感谢我的弟弟，虽然平常打打闹闹令我生气，但是更多的是相亲相爱，祝愿你，我最最爱的弟弟永远健康快乐。

最后，感谢杭州这座城市。以前每到一个陌生的城市会感觉和它有一种距离感，但杭州却让人一秒钟爱上它，或许是杭州这座浪漫、人文的城市让人有一种忍不住想要融入其中的冲动，西湖四季不同的美，使得我每一次去都像第一次见到一样，心生荡漾，赞叹连连，还有很多很多让我沉浸的地方和景色，还未离开，就已想念。



**Zhejiang University of Finance and Economics**

**浙江财经大学**

---

地 址：中国杭州市下沙高教园区学源街 18 号

邮 编：310018

电 话：0571-86754515

网 址：<http://yjs.zufe.edu.cn>